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四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9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0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28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0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32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42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44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58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200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实到董事 12 人，戴德时(Timothy D. Dattels)因事不能出席，委托唐开罗(Daniel A. Carroll)行使表决权。本行董事会会议一致同意此报告。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对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但对个别不确定事项作了强调说明。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行董事长蓝德彰、行长韦杰夫、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博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深圳发展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周林

深圳发展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蓝德彰(John Langlois)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本行法定代表人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 董事会秘书：郝建平(代理)

证券事务代表：吕旭光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 真：(0755)82080386

电子邮箱：dsh@sdb.com.cn

(四)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518001

本行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db.com.cn>

电子邮箱：dsh@sdb.com.cn

(五) 本行选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秘书处

(六) 本行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发展 A

股票代码：000001

(七) 本行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7 年 12 月 22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3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10334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 440301192185379；地税 440303192185379

本行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深圳东门南路 2006 号宝丰大厦五楼

本行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香港中环夏慤道 10 号和记大厦 15 楼

(八)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 200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利润总额	491,192,896	567,265,974
净利润	289,774,275	325,727,9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7,245,520	330,658,811
主营业务利润	2,790,499,500	2,839,175,475
营业利润	2,790,499,500	2,839,175,475
投资收益	702,055,158	756,266,289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7,323,689	-7,359,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5,617,953	6,813,749,2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6,746,610	-3,476,746,610

注：(1)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4 年修订)》(证监会计字[2004]4 号)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2)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涉及金额为：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 9,481,985 元；以前年度已经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转回 9,217,649 元；非经常性项目所得税影响-6,170,879 元。

#### (二)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8,323,009,942	<b>9,042,964,567</b>	5,992,810,422	<b>6,761,962,524</b>	5,399,641,603	5,519,121,670
净利润	289,774,275	<b>325,727,953</b>	425,072,719	<b>414,447,700</b>	176,864,163	432,224,930
总资产	204,286,424,020	<b>197,559,643,948</b>	193,453,415,330	<b>189,783,168,232</b>	166,598,969,568	166,166,379,40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684,662,288	<b>4,291,250,877</b>	4,394,888,985	<b>4,370,122,340</b>	4,261,692,505	3,768,021,373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0.15	<b>0.17</b>	0.22	<b>0.21</b>	0.09	0.22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15	<b>0.17</b>	0.22	<b>0.21</b>	0.09	0.22
每股净资产	2.41	<b>2.21</b>	2.26	<b>2.25</b>	2.19	1.94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2.34	<b>2.13</b>	2.19	<b>2.17</b>	2.12	1.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	<b>3.50</b>	-0.86	<b>-1.56</b>	4.39	4.39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6.19%	<b>7.59%</b>	9.67%	<b>9.48%</b>	4.15%	11.4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6.38%	<b>7.19%</b>	9.66%	<b>9.20%</b>	4.07%	11.24%

### (三) 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

#### 1、本年度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调节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4年度	2003年12月31日	2003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	4,684,662,288	289,774,275	4,394,888,985	425,072,71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0,530,448	-1,126,482	-8,568,019	-8,935,893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486,991,940	22,549,506	-40,846,970	-6,272,327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22,844,167	-5,325,000	-17,519,167	-17,519,167
补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59,975,050	59,975,050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66,980,094	-40,119,396	42,167,511	22,102,36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4,291,250,877	325,727,953	4,370,122,340	414,447,700

注：为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的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补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 2、境内外审计贷款呆帐准备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年初数	4,174,149,507	4,174,149,507
本年提取	1,786,885,574	2,195,503,12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	0	408,617,547

本年收回	6,778,432	6,778,432
本年转出	20,773,099	20,773,099
本年核销	835,480,598	835,480,598
年末数	5,111,559,816	5,111,559,816

根据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本行本年度核销贷款 835,480,598 元。本年转出 20,773,099 元,系贷款以物抵债收回而转出。

#### (四) 2004 年度本行利润表附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有关规定,本行 2004 年度按境内外审计数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 1、境内审计数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9.57	61.47	1.43	1.43
营业利润	59.57	61.47	1.43	1.43
净利润	6.19	6.38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5.92	6.11	0.14	0.14

##### 2、境外审计数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6.16	62.63	1.46	1.46
营业利润	66.16	62.63	1.46	1.46
净利润	7.59	7.19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1	7.29	0.17	0.17

####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19,218,383	43,466,142		262,684,525
其中:法定公益金	73,072,794	14,488,714		87,561,508
一般准备	211,819,091	57,954,855		269,773,946
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188,353,278		634,655,241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	-1,945		972	-2,917

股东权益合计	4,394,888,985	289,774,276	972	4,684,662,288
--------	---------------	-------------	-----	---------------

注：变动原因是本行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及进行利润分配所导致。

## 第四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七号—商业银行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本行各项商业银行财务指标、业务数据和有关情况如下：

### （一）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商业银行重要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总负债	199,601,761,732	189,058,526,345	162,337,277,063
存款总额	167,266,248,457	141,747,646,731	114,692,509,485
长期存款及同业拆入总额	14,875,731,585	42,227,441,033	60,455,777,628
贷款总额	126,195,463,240	131,369,832,820	112,608,740,243
各类贷款余额：			
其中：短期贷款	64,404,003,227	59,515,903,393	37,251,806,245
进出口押汇	1,154,051,709	1,422,407,336	1,221,739,044
贴现	16,701,407,260	33,248,442,698	48,268,517,095
中长期贷款	31,238,496,393	26,746,144,223	16,481,116,092
逾期贷款	1,264,560,541	593,848,754	196,976,725
非应计贷款	11,432,944,110	9,843,086,416	9,188,585,042

注：2002 年财务数据根据当年披露会计报表数据计算。

###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年末及按月平均计算的年均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资本充足率	8	2.30	2.13	6.96	7.87	9.49	9.39	
不良贷款比例	15	11.41	10.07	8.49	10	10.29	10.67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75	65.96	71.46	69.67	65.66	56.24	62.07
	外 币	85	47.93	53.45	55.84	55.88	47.44	49.50
	本外币	75	65.46	70.32	68.76	64.82	55.50	62.75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25.39	26.79	30.59	30.85	37.15	32.57
	外 币	60	79.30	85.49	76.03	68.86	111.1	102.89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比例	4	0.15	0.4	1.23	1.65	0.95	0.53
	拆出比例	8	0.92	0.99	0.71	1.27	3.4	4.52
中长期贷款比例	人民币	120	253.62	249.46	117.75	124.93	107.43	127.78
	外 币	60	2.9	3.53	3.91	4.71	2.2	2.31
国际商业借款比例	100	5.26	6.5	2.99	1.62	0	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16.92	23.23	4.59	6.31	4.75	6.4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28.70	152.58	45.15	48.22	35.08	50.14	
利息回收率	-	95.53	91.08	92.23	87.27	88.13	88.86	

说明：1、2004 年度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产充足率管理办法》规定的新标准计算；

2、按照新的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2004 年本行的资本净额与旧口径计算的 2003、2002 年的资本净额存在较大差异（资本净额减小），因此 2004 年本行的国际商业借款比例、单一客户和十大客户贷款比例较往年有较大的提高。

### （三）资本构成与变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新口径	旧口径		
资本净额	3,310	10,747	8,931	7,765
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3,340	4,685	4,153	4,238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143,681	154,641	128,261	81,846
资本充足率	2.30%	6.95%	6.96%	9.49%
核心资本充足率	2.32%	3.03%	3.24%	5.18%

注：2004 年度资本充足率与核心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产充足率管理办法》规定的新标准计算（简称新口径）；2003 年及以前，资本充足率与核心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商业银行非现场监管指标报表填报说明和商业银行非现场监管报表报告书的通知》计算（简称旧口径）。

### （四）本行机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机构有关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地 址	所辖 网点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员工人数
总行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1	6,192	72
深圳管理部	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 1056 号银座国际大厦 9、15 层	89	36,014	1665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17	19,014	614
海口分行	海口市金龙路 22 号	4	2,607	120
珠海支行	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 18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6	1,785	146
佛山分行	佛山市莲花路 148 号	10	6,915	306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351 号	23	29,594	680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36 号三瑞大厦	16	16,941	426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东北路 138 号	7	7,890	254
温州分行	温州市人民东路国信大厦	5	3,453	151
北京分行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12	19,620	425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30 号	6	4,508	205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1 号	7	1,764	168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9	11,585	267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10 号一轻总公司大厦	8	6,116	190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山路 138 号	5	5,562	185
青岛分行	青岛市香港中路 6 号世贸中心 A 座裙楼	4	2,467	139
成都分行	成都市顺城街 206 号	3	2,881	102
昆明分行	昆明市青年路 448 号华尔顿大厦裙楼 1-6 层	2	1,919	80
合计		234	186,827	6195

(五) 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五级分类	各项贷款	《指引》规定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 (%)
正常	101,273,526,001	1
关注	10,517,597,131	2
次级	7,088,091,651	25
可疑	5,745,412,113	50
损失	1,570,836,344	100
合计	126,195,463,240	

注：本行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五级分类情况及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提取贷款损失准备。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5,111,559,816 元。

(六) 报告期末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比例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为 42.6 亿元，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3.38%。前十名贷款客户是：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湖州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顺风交通集团公司、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深圳市新兴华茂实业有限公司、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中商贸易合作公司、首创网络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七) 报告期末本行无占贷款总额比例超过 20% (含 20%) 的贴息贷款。

(八) 本行重组贷款的年末余额 321,730 万元人民币，其中逾期部分金额 53,635 万元人民币。

(九) 报告期主要贷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年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年均贷款利率
短期贷款 (本外币)	65,645	5.24%
中长期贷款 (本外币)	29,176	5.66%

(十) 报告期末所持金额重大的政府债券的有关情况

2004 年末，我行所持重大金额政府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种类	面值(万元)	年利率(%)	到期日
1996年记帐式国债	8,000	11.83	2006-6-14
1998年记帐式国债	98,738	5.01-6.8	2005-5-18至2008-9-4
1999年记帐式国债	5,000	4.88	2006-2-26
2000年记帐式国债	103,000	2.53-3.5	2005-10-20至2010-4-18
2000年凭证式国债	6,251	3.14	2005-5-1至2005-11-15
2001年记帐式国债	205,000	2.5-2.9	2006-11-27至2011-8-31
2002年记帐式国债	256,000	1.9-2.93	2005-6-20至2012-7-19
2002年凭证式国债	55,327	2.07-2.74	2005-3-10至2007-11-1
2003年记帐式国债	131,000	2.32-2.77	2005-11-10至2010-8-20
2003年凭证式国债	11,836	2.25-2.63	2005-12-20至2008-11-30
2004年记帐式国债	201,500	2.37-4.42	2005-2-4至2009-10-20

(十一) 报告期内应收利息与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的提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金额	坏帐准备
应收帐款(应收利息)	75,008,634	
其他应收款	809,366,899	505,630,279

注：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先对个别款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后作出合理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其余款项于期末按其账龄提取坏账准备。

(十二) 报告期内主要存款类别年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年均存款利率
企业存款(本外币)	134,018	1.57%
储蓄存款(本外币)	20,914	1.21%

(十三) 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及本年为解决不良贷款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包括贷款五级分类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共计 144.04 亿元。本行为解决不良资产报告期内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1、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基础管理。建立从总行信贷风险执行总监到分行信贷执行官的授信风险垂直管理体系。加强信贷政策指引，调整优化资产结构。通过强化资本约束调整优化资产结构，努力建立以提高加权风险资产收益率为核心的授信管理模式。

2、制定我行不良资产清收管理总体策略，完善我行不良资产管理办法、体系和流程。使我行不良资产管理从传统清收为主转向清收、管理、经营并驾齐驱；从原来以诉讼手段为主转向组合运用重组、转化、盘活等手段；从原来的被动清收转向抓住时机，提前介入，主动化解。

3、继续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力度。运用不良资产分类管理办法，针对不良资产的不同特点，有的放矢，科学清收。加大清收业绩考核、实施行之有效的不良资产清收奖励政策。加强新增不良资产监测。逐步建立了总、分行两级保全类不良资产日常监测和报告制度，对每一笔不良资产都有清收责任人，要求目标明确、任务落实、考核到位。

4、继续加大呆帐核销工作和损失准备金计提的力度，以进一步降低我行的不良贷款率，提高资产质量。

(十四) 报告期内本行无逾期未偿付的债务。

(十五) 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年末余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963,251,636
开出信用证	2,329,201,543
开出保证凭信	2,885,660,362
表外应收利息	2,570,093,094
期收远期外汇	240,162,213
期付远期外汇	239,091,175

(十六) 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风险因素本年内给商业银行造成损失，以及本年末所存在的可能对其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因素及其相应对策。

本行对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风险因素有充分认识，并采取措施防范，在报告期内，并未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未造成重大损失。

报告期末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是本行在报告期以及未来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本行将根据监管的有关要求，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方法和技术，尽快建立覆盖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以实现对本行经营的全过程、动态的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建立独立的垂直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信贷风险由行政管理体系向独立的专业管理体系的转变；改革授信业务流程，在落实责任的基础上减少重复环节，优化审、贷、放三级制约机制下的授信全程业务管理流程，争取达到质量和效率的统一；加强行业和区域经济的研究，充分发挥信贷政策的指引作用；调整信贷结构，关注行业、集团、关联企业风险集中度情况、优化信贷组合管理，防范系统性信贷风险；重点建设信贷管理信息系统，提升管理的技术水平。

2、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对本行影响主要集中在汇率和利率风险的管理上，本行将通过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持续性缺口、市场敏感性比率等指标，积极调整全行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利率结构，通过增加浮动利率的贷款和债券等资产，努力实现可重新定价的资产量与负债量的匹配，

规避利率风险。同时本行通过加强对国内外金融形势的研究，建立汇率预测模型，进一步提高汇率风险识别能力；通过对汇率波动性的研究，主动调整本行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利用各种金融工具，减少汇率风险。

3、操作风险。本行将严格按照银监会颁布的《关于加大防范操作风险工作力度的通知》要求，从规章制度建设、稽核体制建设、基层行合规性监督、订立职责制、行务管理公开等方面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检查，严密防范金融案件的发生。

4、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不能满足合理的存款支取和贷款发放而给银行带来的风险。本行制订了一系列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制度和措施，通过加强分支行存贷比管理、备付率管理，强化大额资金变动预报制度，严格检测各项资产负债比例，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使银行保持良好的流动性。

#### （十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

内部控制制度是商业银行为实现经营目标而制定和实施的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我行在保持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始终大力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本行建立了各项业务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制定了职责分明的岗位责任制，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渗透到本行的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基本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报告期内，本行对各项业务的开展实施了多个层面的监督、检查和稽核，从而保证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贯彻、落实。本行目前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基本完整、合理、有效的。

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内部控制的审查，未发现本行截止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编制有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并认为本行于 2004 年度引进了境外战略投资者，目前正在进一步的调整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日期：2004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国家持有股份	125,390,017				-123,672,871	-123,672,871	1,717,146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11,070,167				-224,430,434	-224,430,434	186,639,733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0				348,103,305	348,103,305	348,103,305
内部职工股							
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536,460,18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1,409,361,9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09,361,965						1,409,361,965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1,945,822,149

####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末的前三年内本行未发行股票。

(2) 报告期内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深发展 13170.5685 万股国有股(包括 12539.0017 万股国家股和 631.5668 万股国有法人股)、11230.1783 万股国有法人股、2575.7220 万股国有法人股和 7833.8617 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美国新桥投资公司(Newbridge Asia AIV, L.P.)。

本次股份转让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仍为 1,945,822,149 股。Newbridge Asia AIV, L.P. 持有本行股份 348,103,305 股,股份性质是外资法人股。

(3)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户数为 666,196 户，其中未上市流通股股东 53 户，已上市流通股股东 666,158 户；

2、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数 (股)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			
				上市流通 股份	未上市流通 股份	合计	占总股 份比例
1	Newbridge Asia AIV , L.P.	0	348,103,305	0	348,103,305	348,103,305	17.89%
2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2,246,616	0	0	62,246,616	62,246,616	3.20%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924,469	0	3	33,924,466	33,924,469	1.74%
4	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0	0	25,000,000	25,000,000	1.28%
5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工会	15,567,528	0	240	15,567,288	15,567,528	0.80%
6	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7,819,906	-397,879	7,422,027	0	7,422,027	0.38%
7	深圳国债服务中心	7,340,670	0	7,340,670	0	7,340,670	0.38%
8	深圳市建设银行工会	7,145,052		24,186	7,120,866	7,145,052	0.37%
9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844,557	5,870,269	6,714,826		6,714,826	0.35%
10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工会工作委员会	6,601,486			6,601,486	6,601,486	0.34%

注：(1) 前十大股东中 Newbridge Asia AIV , L.P. 所持股份为外资法人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为境内法人股或流通股。

(2)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中，所持股份质押和冻结情况如下：

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25,000,000 股被冻结，冻结类型为质押冻结。

(3) 本行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

(4) 2004 年 12 月 30 日，本行收到 Newbridge Asia AIV , L.P. 《关于完成股份过户手续的函》。Newbridge Asia AIV , L.P. 分别受让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所持有的深发展 13170.5685 万股国有股(包括 12539.0017 万股国家股和 631.5668 万股国有法人股)、11230.1783 万股国有法人股、2575.7220 万股国有法人股和 7833.8617 万股国有法人股一事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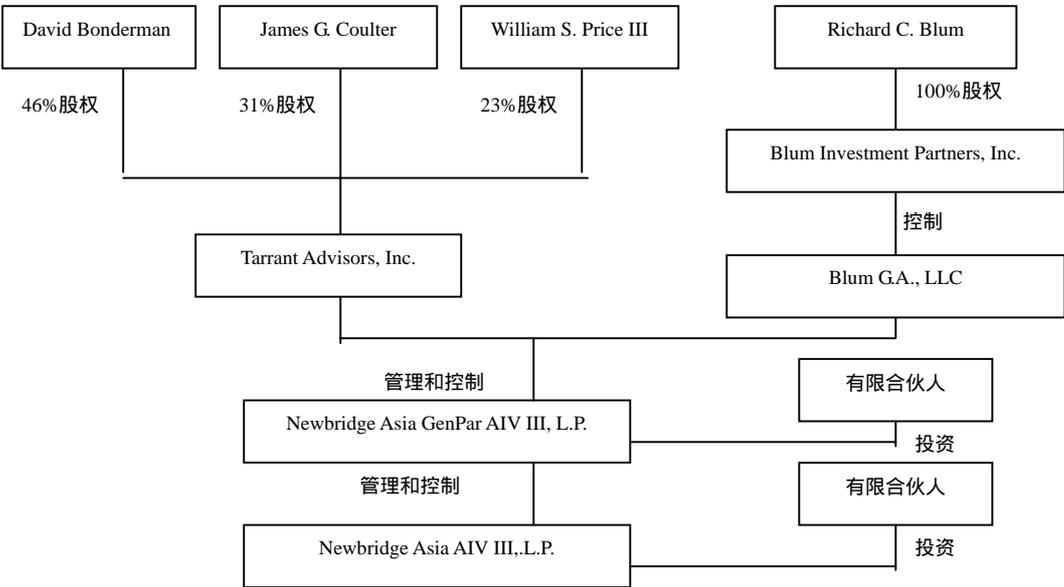
本次股份转让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仍为 1,945,822,149 股。Newbridge Asia AIV , L.P. 持有本行股份 348,103,305 股，股份性质是外资法人股，约占深发展总股本的 17.89%，为本行第一大股东。详见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转让过户事宜的公告》。

3、本行第一大股东 Newbridge Asia AIV , L.P. 简介：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 P. 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成立，认缴资本为 7.24

亿美元，主要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的所有投资和运营决策均由作为其有限合伙人的 Newbridge Asia GenPar AIV III, L.P. 决定，而 Newbridge Asia GenPar AIV III, L.P. 的投资和运营决策均由作为其有限合伙人的 Tarrant Advisors, Inc. 和 Blum G.A., LLC (其中 Blum G.A., LLC 由其管理合伙人 Blum Investment Partners, Inc. 管理) 决定。Tarrant Advisors, Inc. 和 Blum G.A., LLC 的控制人分别为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 (均为美国公民)，即此四名自然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于报告期内收购了深发展 348,103,305 股股份 (占股份总数的 17.89%)，成为深发展的第一大股东。该等收购相关《收购报告书摘要》和《收购报告书》分别于 2004 年 6 月 1 日和 2004 年 10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进行了公告。

本行与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最终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以及最终控制人详情如下：  
控制关系图



最终控制人详情：

David Bonderman

David Bonderman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及发起人之一。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主要通过重组、资产重组和融资收购等方式投资控股并管理于美国、加拿大和西欧的金融及非金融企业。在成立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之前，David Bonderman 先生曾在德克萨斯州福特堡的 RMBG 集团 (现 Keystone 公司) 担任行政总裁。RMBG 是德州投资者 Robert M. Bass 的投资公司。在于 1983 年加盟 RMBG 之前，David Bonderman 先生曾在华盛顿特区的 Arnold & Porter 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专门从事企业、证券、破产和反垄断的诉讼。

David Bonderman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及非盈利机构的董事。他担任董事的公司包括：美国大陆航空(Continental Airlines Inc.)、Bell & Howell、美国汉堡王公司 (Burger King Corporation)、Ducati Motorcycles S.p.A.、Denbury Resources、Gemplus

International S.A.、Ryanair、美国华盛顿共同银行(Washington Mutual, Inc.)、Oxford Health Plans、ON Semiconductors、Magellan Health Services、Paradyne Networks、ProQuest Company、Seagate Technology Inc. 等。

他还在美国喜马拉雅基金会(the American Himalayan Foundation)、华盛顿州立大学基金会以及哈佛大学法学院院长顾问董事会等非盈利机构的董事会任职。

James G. Coulter

James G. Coulter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发起人之一。在成立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之前, James G. Coulter 先生于 1986 至 1992 年间担任 Keystone 公司的副总裁。1986 至 1988 年期间, James G. Coulter 先生还和 SP0 Partners 有密切的联系, 该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股票市场和私募融资的投资性公司。James G. Coulter 先生曾经还担任了 Lehman Brothers Kuhn Loeb 公司的金融分析师。他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达特茅斯学院(Dartmouth College) 并获得了斯坦福大学管理学院的 MBA 学位。

James G. Coulter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他担任董事的公司包括: 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Inc.、Seagate Technology, Inc.、Globespan Virata, Inc.、Zhone Technologies, Inc.、J. Crew Group, Inc.、Gate Gourmet International、Beringer Wine Estates、美国大陆航空公司(Continental Airlines, Inc.)、西北航空公司(Northwest Airlines Corp)、Oxford Health Plans, Inc.、Allied Waste Industries, Inc. 和美国西部航空公司(American West Airlines, Inc.)

William S. Price III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是德克萨斯州太平洋投资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之合伙人发起人之一。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曾担任通用金融服务公司(GE Capital) 战略计划和业务发展部的副总裁, 并直接向该公司的主席汇报工作。在担任该职位时,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负责新业务的收购以及现有业务的运作和合并。1985 年至 1991 年间,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受雇于贝恩管理咨询公司(Bain & Company), 并担任金融服务部门的负责人。之前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还曾经在 Gibson, Dunn & Crutcher 律师事务所工作, 专门从事公司证券交易的事务。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是加利福尼亚州律师协会的成员, 他毕业于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UC Berkeley) 的 Boalt Hall 法学院, 并以优异的成绩获得斯坦福大学的学位。

William S. Price III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他担任董事的公司包括: Bally International AG、Belden & Blake Corp.、美国大陆航空公司(Continental Airlines, Inc.)、Del Monte Foods Company、Denbury Resources, Inc.、DoveBid, Inc.、Findexa AS、Gemplus International, S.A.、Kraton、PETCO Animal Supplies, Inc. 以及 American Center for Wine, Food & the Arts。

Richard C. Blum

Richard C. Blum 先生担任布蓝投资集团(Blum Capital Partners)的董事长。他于 1975 年创

建了布蓝投资集团。Richard C. Blum 先生于 1958 年在 Sutro 公司开始他的职业生涯，最终成为该公司 130 年的历史中最年轻的合伙人。他于 1975 年离开 Sutro 公司并创建布蓝投资集团，其离职时的职位是董事、主要股东和公司的高级管理层成员。Richard C. Blum 先生现在及曾经担任全球多家上市或非上市公司的董事。他担任董事的公司包括：西北航空公司 (Northwest Airlines Corp)、Playtex 产品、Shaklee 公司、URS 公司和 CB 商业。

Richard C. Blum 先生是美国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 (UC Berkeley) 的学士、企业管理硕士，并曾经在维也纳大学深造。Richard C. Blum 先生是美国喜马拉雅基金会 (the American Himalayan Foundation) 的创始人和董事长及尼泊尔王国的名誉领事。

#### 4、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全称)	年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A、B、H 股或其他)
1	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7,422,027	A 股
2	深圳国债服务中心	7,340,670	A 股
3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6,714,826	A 股
4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6,132,473	A 股
5	张绍红	5,927,273	A 股
6	长城久泰中信标普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0,142	A 股
7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18,786	A 股
8	孟常春	4,566,988	A 股
9	王秋生	3,101,220	A 股
10	靳艳敏	2,073,649	A 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未知道其关联关系	

##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末持股数	年初持股数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董事长	男	62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董事	男	44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欧 巍 (Au Ngai)	董事	男	36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董事	男	47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钱本源	董事	男	60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周 俊	董事	男	44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金式如	董事	男	61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210	210
采振祥	董事	男	47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78,350	78,350
袁成第	独立董事	男	59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41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郝珠江	独立董事	男	51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独立董事	男	62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Hanlon)	独立董事	男	49	2004.12.13 至 2007 年换届	0	0
肖少联	监事会主席	男	70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12,000	10,000
王魁芝	监事会副主席	女	66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2,437	2,437
李华青	监事	男	50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10,000	10,000
符永江	监事	男	58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0	0
李 敏	监事	男	41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0	0
谭华森	监事	男	42	2002.5.23 至 2005 年换届	40,167	167
任 华	监事	女	44	2001.6.29 至 2005 年换届	0	0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行长	男	51	2004 年 12 月 14 日至今	0	0
刘宝瑞	副行长	男	47	2000 年 3 月 24 日至今	0	0
郝建平	副行长、代理董 事会秘书	男	51	2003 年 9 月 29 日至今	0	0

冯宝森	总会计师	男	57	2000年3月24日至今	0	0
-----	------	---	----	--------------	---	---

(二)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	职务	任期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执行合伙人	1995年至今
欧 巍 (Au Ngai)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董事总经理	1995年至今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董事总经理	2004年至今
钱本源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至今
周 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00年至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主席
	上海银行(已于2005年1月辞去该职务)	董事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Advanced Interconnect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韩国第一银行	董事
欧巍 (Au Ngai)	Newbridge Capital Limited	董事总经理
	Newbridge IP Technologies	董事
	Zoom Technologies Ltd. (Formerly known as Suntop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Zoom Networks (Hong Kong) Ltd.	董事
	Zoom Telecom System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Dalewebe Technology Ltd.)	董事
	Zoom Financial Systems (Hong Kong) Ltd. (Formerly known as Gallant Pacific Company Ltd.)	董事
	Zoom Networks, Inc.	董事
	Newbridge Web Solutions Limited	董事
	China Civilink (Cayman)	董事
	Hi China Web Solutions (Hong Kong) Ltd.	董事
	Hi China Web Solutions (Beijing) Ltd.	董事
	Edenval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Beilo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Metropolit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of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钱本源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总裁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	副会长

	中国许可证贸易工作者协会	理事
	香港华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美国开创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董事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安捷伦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依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英国富地石油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金式如	深圳实验学校	校长
	深圳实验教育集团管理委员会	主任
	深圳市第3届政协	常委
	深圳市儿童福利会	副会长
采振祥	深圳大学资产设备处	处长
	深圳市南山博士协会	会长
	深圳市政协	委员
	常德市政协	委员
	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	常委
	中国高校校办产业协会	理事
袁成第	深圳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	主任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律师
郑学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秘书长
	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西赣南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郝珠江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专职律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内蒙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道琼斯公司	独立董事
	GUS 公司	独立董事
	The Broad Center for Management of School Systems	副主席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Hanlon)	日本雷曼兄弟	董事总经理
	韩国第一银行	董事
肖少联	中国平安保险公司监事会	主席
李华青	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	副行长
符永江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稽查专员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哈佛大学肯尼迪公共管理学院商业和管理中心	高级研究员
刘宝瑞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蓝德彰 (John D. Langlois)	董事长	1982-1999 JP 摩根执行合伙人 1999-2001 普林斯顿大学东亚学系客座教授 2002 至今 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主席 2000-2005.1 上海银行董事 2003-2004.10 南京市商业银行董事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长
唐开罗 (Daniel A. Carroll)	董事	1986-1995 Hambrecht Quist / H&Q Asia Pacific Ltd. (Direct Investment) 执行合伙人 1995 至今 新桥执行合伙人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欧 巍 (Au Ngai)	董事	1993-1994 科尔尼管理顾问(香港)有限公司副理 1994-1995 美国信孚银行投资经理 1995 至今 新桥董事总经理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戴德时 (Timothy D. Dattels)	董事	1987-1990 第一波士顿副总裁 1990-2003 高盛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4 至今 新桥董事总经理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钱本源	董事	1970-1973 贵州都匀八九一厂秘书 1973-1981 电子工业部六所翻译 1981-至今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历任业务员、副处长、驻美机构总经理、总裁办主任、副总裁、代总裁、总裁, 兼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周 俊	董事	1987-1991 建设银行浙江分行 1991-1995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1995 至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4.1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金式如	董事	1964-1984 上海闸北区中学 教员、教导主任、副校长 1984-1985 深圳市滨河中学、深圳市教科所 副校长、研究员 1985 至今 深圳实验学校校长 2003 至今 深圳实验教育集团管理委员会主任 1992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第二至六届董事会董事
采振祥	董事	1974-1975 湖南省安乡县焦圻镇鞭炮厂工人 1975-1978 湖南省安乡县焦圻镇“五·七”知青组下乡知青 1982-1983 湖南省湘潭市电子技术研究所复印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 1989 至今 深圳大学, 历任新能源设计研究所负责人、副所长、电教中心主任、视听技术研究所所长、校产管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产业处处长、科研处处长、资产设备处处长 1995 至今 深圳市南山博士协会会长 1999-2002 万国软件开发(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0 至今 深圳政协委员 1998 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袁成第	独立董事	1970-1978 云南省曲靖地区公安局科员

	事	1978-1990 1990-1996 1996-2002 2002 1996 至今 2001 至今	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教研室主任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涉外经济庭庭长、党组成员 深圳仲裁委员会副主任 离休 深圳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郑学定	独立董事	1984-1988 1988-1991 1991 至今 2001 至今	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 江西财经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郝珠江	独立董事	1982-1984 1984-1986 1986-1991 1991-1997 1997-2001 2001 2002 至今 2001 至今 2001 至今 2004.12 至今	河南省高级法院法官 河南省临汝县法院院长 河南省高级法院法官、教师、庭长 深圳中级法院庭长、处长、副院长 深圳市法制局局长 工作满 30 年提前退休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专职律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法兰克纽曼 (Frank N. Newman)	独立董事	1963-1969 1969-1973 1973-1986  1986-1993 1993-1995 1995-1999 2004 至今  2004.12 至今	毕马威事务所咨询经理 花旗集团副总裁 美国富国银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和首席财务官 美国美洲银行副主席、首席财务官和副董事长 美国财政部美国金融首席秘书、副财长 美国信孚银行高级副主席、总裁、主席、首席执行官 The Broad Center for Management of School Systems 首席执行官、副主席（非执行）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米高奥汉仑 (Michael O'Hanlon)	独立董事	1979-1980 1980 至今 2000-2002 2000 至今 2004.12.至今	美国政府财政制度研究中心助理 日本雷曼兄弟董事总经理 青空银行董事 韩国第一银行董事 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肖少联	监事会主席	1951-1980  1980-1984 1984-1994  1994 1992-至今	在中山、佛山、惠阳地区银行系统和政府财贸管理部门任职 深圳市财贸办 深圳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分局副局长 退休 历任四届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主席
王魁芝	监事会副主席	1978-1984 1984-1987 1987-1998  1998 1992-至今	韶关人民银行营业部主任兼储蓄所主任、人事科科长 韶关保险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退休 历任四届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副主席
李华青	监事	1984-1993 1993 至今	深圳人民银行科长、副处长、处长 深圳人民银行行长助理、总经济师、副行长

符永江	监事	1961-1981 1981-1985 1985 至今	韶关人民银行工作 韶关农业银行副科长；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会计副处长、处长、分行副行长、稽查专员
李 敏	监事	1987-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爱华支行信贷部主任、南头支行副行长、宝安支行副行长、行长、上海分行副行长、行长、总行行长助理（期间曾兼任北京分行行长）
谭华森	监事	1988-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上步支行会计主任、副行长、下属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理财业务部副总经理、上步支行行长、深圳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任 华	监事	1987-至今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罗湖支行办公室主任、副行长、布吉支行行长、人民桥支行行长、总行工会办主任、天津分行行长
韦杰夫 (Jeffrey R. Williams)	行长	1979-1980 1982-1990  1990-1994 1994-1999 1999-2002 2003 至今  2004.12 至今	北京大学 外国专家授课一年 花旗银行台湾公司信贷业务部业务经理、深圳分行行长、香港客户服务部副总裁、花旗贸易服务公司（香港）副总裁/业务经理 美国运通银行 副总裁兼总经理（台湾消费金融服务部） 台湾美国运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地区经理（台湾旅行相关业务） 台湾渣打银行行长、消费信贷部负责人 哈佛大学肯尼迪公共管理学院商业和管理中心高级研究员 深圳发展银行行长
刘宝瑞	副行长	1975-1981 1981-1998  1998 至今	中国人民银行宝坻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分行宝坻县支行会计员、综合员 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分行人事处干部、人事处副处长、外汇业务处副处长、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资金计划处处长 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副行长
郝建平	副行长	1969-1976 1976-1978 1984-1990  1990-1993 1993-2002 2002 至今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职工 佳木斯电机厂职工 中国银行总行资金部襄理、伦敦分行资金处襄理、香港分行资金部经理 招商银行总行国际部部门经理 广东发展银行澳门分行常务副行长、珠海分行行长 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级、副行长
冯宝森	总会计师	1966-1980 1980-1985 1985-1987 1987 至今	安徽省滁州人民银行沙河办事处主办会计 安徽滁州农业银行信用合作科副科长 深圳农业银行上步支行副行长 深圳发展银行，历任会计出纳部经理、稽核部经理兼监察主任、总行行长助理（期间曾兼任上海分行行长） 总会计师（期间曾兼任深圳管理部总经理）

#### (五) 年度报酬情况

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参照我国金融行业工资管理的有关规定确定并执行。

年度报酬总额	688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	220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229 万元
独立董事津贴	13 万元 / 每人
独立董事其他津贴	0
不在本行领取报酬津贴的董监事姓名	无
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报酬区间	
70-85 万元	2 人
50-70 万元	5 人
30-50 万元	2 人
10-20 万元	12 人

#### (六)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1、200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本行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唐开罗先生(Daniel A. Carroll)、欧巍先生 (Au Ngai)、戴德时先生( Timothy D. Dattels )、约翰奥尔茨先生 (John T. Olds) (已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辞去董事职务)、蓝德彰先生 (John D. Langlois)、李新芳先生 (已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辞去董事职务)、钱本源先生、周俊先生、金式如先生、采振祥先生、袁成第先生、郑学定先生、郝珠江先生、法兰克纽曼先生(Frank N. Newman)、米高奥汉仑先生(Michael O'Hanlon)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袁成第先生、郑学定先生、郝珠江先生、法兰克纽曼先生(Frank N. Newman)、米高奥汉仑先生(Michael O'Hanlon)五人为独立董事。

2、2004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深圳发展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选举蓝德彰先生(John Langlois)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在通过任职资格审核前代理行使董事长职能。

接受何如先生辞去行长职务的请求,聘任韦杰夫先生(Jeffrey Williams)为本行行长,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在通过任职资格审核前代理行使行长职能。

同意雷鸣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请求,指定郝建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

2005 年 3 月 31 日,本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作出公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有

关规定，核准了蓝德彰(John D. Langlois)深圳发展银行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和韦杰夫(Jeffrey R. Williams)深圳发展银行行长的任职资格。

#### (七) 本行员工情况

截止 2004 年末，本行共有员工 6999 人。按专业构成划分，其中管理人员 1502 人，银行业务人员 2547 人，财务会计人员 2291 人，技术人员 234 人，其他人员 425 人；按教育程度划分，博士及硕士研究生 432 人，本科 2813 人，大专 2469 人，中专及以下 1285 人；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155 人。

##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应的工作细则已经开展运作。本行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在新一届的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数量增加到 5 名，达到了各监管部门的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等四家市属国有股东将其持有的本行国家股与国有法人股转让给 Newbridge Asia AIV, L.P.，改变了本行原股份结构过于分散的状况。报告期内，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完全独立。本行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二次股东大会。二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等的规定，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进行了董事会换届。本行第五届董事会除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义务的个别董事外，其他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本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研究有关重要事项，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04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了十五次董事会会议。

####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本行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对本行财务以及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关于信息披露

本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本行认真对待股东来信、来电、来访和咨询，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 200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本行第六届董事会。新一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数量达到了 5 名。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中原有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本行除第五届董事会中一名独立董事因中国银监会任职资格问题不能履行职责外，本行其他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参与本行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是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本行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对议案提出 异议情况
袁成第	15	15	0	0	无
郑学定	15	15	0	0	无
郝珠江	1	1	0	0	无
法兰克纽曼 (Frank Newman)	1	1	0	0	无
米高奥汉仑 (Mi chael O ' Hanlon)	1	1	0	0	无

## 三、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其职能部门与第一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本行正副行长、财务人员和董事会秘书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本行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本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实行独立核算。

##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激励机制

本行董事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目前本行正在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二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如下：

### （一）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2004年5月31日本行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关于召开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04年6月19日本行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深圳发展银行关于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及补充说明的公告》。本行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4年6月30日在深圳市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本行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46人，代表股份356,044,311股，占本行有表决权总股本1,945,822,149股的18.30%，符合《公司法》及《深圳发展银行章程》的规定。

2、2004年11月13日本行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本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4年12月13日在深圳市召开。本次会议由本行董事会召集。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29人，代表股份468,688,254股，占本行有表决权总股本1,945,822,149股的24.09%。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流通股股东共有23人（3名非流通股股东同时持有流通股），非流通股股东9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披露情况

1、本行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200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0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02年度配股继续延期的议案》、《关于延长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的提案》。以上决议已经于200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

2、本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上决议已经于2004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

### （三）选举、更换本行董事、监事情况

2004年12月13日召开的本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唐开罗先生(Daniel A. Carroll)、

欧巍先生 (Au Ngai)、戴德时先生 (Timothy D. Dattels)、约翰奥尔茨先生 (John T. Olds) (已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辞去董事职务)、蓝德彰先生 (John D. Langlois)、李新芳先生 (已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辞去董事职务)、钱本源先生、周俊先生、金式如先生、采振祥先生、袁成第先生、郑学定先生、郝珠江先生、法兰克纽曼先生(Frank N. Newman)、米高奥汉仑先生(Michael O'Hanlon)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袁成第先生、郑学定先生、郝珠江先生、法兰克纽曼先生(Frank N. Newman)、米高奥汉仑先生(Michael O'Hanlon)五人为独立董事。

##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1、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各项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汇借款;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 2、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2004年本行围绕年初工作会议部署,在全国经济宏观调控、央行提高存款准备金率、中国银监会监管力度加大等新的情况下,调整经营思路,改革内部运作,及时应变,银行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报告期内本行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资产总额较年初略有增加。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2042.86 亿元,较期初增长 5.6%;

各项存款保持较好增长势头。报告期末,各项存款余额 1672.66 亿元,较期初增长 18%。

贷款规模缩减,不良资产增加。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 1261.95 亿元,比年初下降 51.75 亿元。报告期末全行不良贷款总额 144.04 亿元,较年初增加 28.07 亿元。

借记卡全年新增发 101.24 万张,年底全行累计发卡量达 458.45 万张;共完成国际结算量 14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5%;各项中间业务净收入 3.54 亿元,同比增长 1.02 亿元,增幅 40.48%。

税前利润大幅增加。报告期内本行实现税前利润 4.9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7 亿元,增幅为 38.7%。

资本净额较年初增加,但部分监管指标仍未达到监管要求。按同口径比较,报告期末全行资本净额较年初增加 1,816 万元,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较年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0.21 个百分点。中长期贷款比例等指标未达到监管要求。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4 年末全国商业银行信贷报表有关资料统计,报告期末在全国 16 家同类商业银行中,本行各项存款所占市场份额居第 14 位,增长幅度居第 9 位;各项贷款所占市场份额居第 14 位,增长幅度居第 15 位。

#### 3、报告期内按业务种类、地区分布划分的业务收入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种类	业务收入
贷款	7,174,744,076
拆借、存放等同业业务	640,336,691
债券投资	702,055,158
其他业务	507,929,175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分布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424,546,113	452,613,277
华南地区	1,785,026,112	476,569,579
华东地区	4,549,213,525	1,179,405,767
华北东北地区	2,465,734,864	576,788,297
其他地区	277,125,011	66,839,858
离岸业务	36,010,625	38,282,722
小计	12,537,656,250	2,790,499,500
抵销	4,214,646,308	-
合计	8,323,009,942	2,790,499,500

#### 4、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占本行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是贷款和贴现。2004 年本行贷款利息收入 54.93 亿元，贴现利息收入 16.82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66%、20.21%。

#### 5、本行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控股公司投资及其他股权投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要求，本行正在与控股子公司元盛公司及其他股权投资办理脱钩和清理工作。见会计报表附注四及会计报表附注十三。

#### 6、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问题是：随着宏观经济调控措施的深化，对银行业防范风险、控制风险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国内银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产品和服务的核心竞争能力有待提高；新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实施，给中小银行的经营带来更大的压力。同时，资本基础、不良资产等也是今后本行进一步发展需要解决的问题。

针对上述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本行在报告期内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适应宏观政策和国家金融监管政策的变化，增强资本金对经营的约束，及时调整信贷投放量和结构。一是调整经营计划，压缩信贷规模。二是调整考核政策，优化业务结构。三是加大对存贷比的考核力度。

(2) 加强信贷风险管理，强化不良资产清收和化解工作，核销 8.35 亿元损失类资产。

(3) 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实行专业化营销，构建了公司、零售和金融同业业务“三驾马车”为核心的专业化营销管理体系。

(4) 推进业务和产品创新，大力发展中间业务。

(5) 加强基础管理，强化业务发展的科技基础与管理基础。

## (二)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情况

1、本行报告期内无新增的对外股权投资。

2、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行报告期内未募集资金。本行前一次募集资金已经于本报告期前按计划使用完毕。

## (三) 报告期内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 1、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204,286,424	5.6%	存款增长
总负债	199,601,762	5.58%	存款增长
其中：长期负债	14,554,475	-64.06%	本年度将存入短期保证金单独列示，长期保证金减少
股东权益	4,684,662	6.59%	利润增加
主营业务利润	2,790,500	65.37%	利息收入增加
净利润	289,774	-31.83%	所得税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6,747	19.02%	短期投资增加

### 2、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会计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	--------	------	--------

存放同业款项	5,236,464	-36.31%	资金结构调整
拆放同业	2,752,092	102.36%	拆放同业业务增加
拆放金融性公司	271,022	-65.62%	拆放金融性公司业务减少
买入返售证券	11,148,190	46.80%	业务规模扩大
预付账款	52,785	-74.27%	预付购房款转固定资产
短期投资	11,046,867	1374.52%	资金结构调整
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	-100.00%	价值回升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145,412	73.86%	业务增加
贴现	16,701,407	-49.77%	压缩贷款规模
逾期贷款	1,264,561	112.94%	谨慎转贷原则导致
固定资产净值	3,243,569	35.82%	本年度新增房产
财政性存款	4,710,677	39.37%	业务规模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00.00%	期末没有向央行借款
同业存放款项	8,325,483	-30.35%	资金结构调整
同业拆入	322,765	-81.34%	资金结构调整
卖出回购证券款	13,898,080	-43.01%	本年卖出回购证券和贷款减少
应交税金	395,564	143.85%	应交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150,120	103.37%	应付购房款增加
长期储蓄存款	2,326,814	95.50%	储蓄业务发展
存入长期保证金	1,006,922	-96.54%	本年度将存入短期保证金单独列示
营业收入	8,323,010	38.88%	贷款规模增加，平均利率水平有所上升
营业支出	3,777,269	31.08%	业务规模增加所至
利润总额	491,193	66.97%	营业收入增加所至
所得税	201,419	383.18%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四)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对银行不良资产的调查和责任认定,对 31 名不良资产责任人和其它违规违纪责任人作出了相应的处罚。其中开除 3 名,撤职、降级 2 名,除名、辞退 5 名,通报批评 8 名,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理 13 名。

#### (五) 会计政策调整的董事会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为使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进一步接轨,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对所得税费用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由原应付税款法变更为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由于本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本行所得税费用减少 122,264,286 元。本行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上期对比数。(见会计报表附注二、26)

#### (六) 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

2004 年国家加大了宏观调控的力度,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协调配合,控制贷款风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商业银行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指引》、《汽车贷款管理办法》等政策指引。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实施使商业银行对部分过热行业和产业的信贷风险增大。

2004 年中国人民银行出台了一系列的货币政策和利率政策。实行了差别存款准备金率政策、再贷款浮息制度,提高了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水平,对人民币存款利率实行上限管理,贷款利率实行下限管理。这一系列货币政策和利率政策的出台有利于商业银行在收益与风险匹配的情况下,提高收益水平,但对本行的风险定价能力和利率风险管理也带来挑战。

2004 年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继出台了《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股份制商业银行风险评级体系(暂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非现场监管规程(试行)》。这些监管政策的出台有利于保护储户和投资者的利益,但也增加了商业银行的经营压力。本行正按照监管要求,积极采取措施提高我行资本充足状况,严格信贷审批和风险定价管理,改善资产质量,提升盈利水平。

(七)本行董事会对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作了强调说明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董事会对以上二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作了强调说明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2003 年 8 月以来,本行重庆分行根据有关出票人的申请,先后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2.88 亿

元人民币，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恒证券”）为上述授信行为提供了全额保证金质押担保，德恒证券为此出具了有效的董事会决议，声明同意以其自有资金为上述授信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鉴于相关出票人均已书面声明到期无付款能力，我行依据合同相关条款，通过扣划德恒证券出质的自有资金保证金 2.637 亿元人民币，办理了 2.637 亿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的兑付手续。重庆分行扣划德恒证券保证金对外付款后，德恒证券并未向我行提出异议。

本行深圳管理部罗湖支行在 2002 年 12 月至 2003 年 7 月期间，根据有关借款人的申请发放了三笔共计 2 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证券”）为上述 2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鉴于相关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罗湖支行已提起诉讼并扣划了南方证券资金共计 1.58 亿元人民币。

2004 年 9 月，本行收到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通知（机构部函[2004]333 号），2005 年 2 月，本行收到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通知（机构部函[2004]51 号）。通知称本行违规扣划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并责令限期归还，否则，将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对此，本行高度重视，已向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处理我行重庆分行、深圳管理部罗湖支行扣划德恒证券南方证券存款资金问题的报告》，陈述本行扣划有关款项的法律依据，说明在最终司法判决前归还该等款项存在的法律困难，恳请证监会同意本行在履行必要的公司治理法定义务后再对有关事件作具体处理。目前，本行未接到证监会的进一步通知或者要求。

根据我行法律意见，我行并无现时支付义务。本行将继续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汇报，争取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妥善解决。本行董事会同意 2004 年度会计报表中对该事项不计提预计负债或损失处理。

独立董事袁成第、郑学定、郝珠江、法兰克纽曼(Frank Newman)、米高奥汉仑(Michael O'Hanlon)一致同意董事会对以上相关事项的说明。

#### （八）本行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2005 年，本行的工作目标是：为股东创造丰厚回报，为客户增添服务价值，为员工带来职业发展，按照国际先进标准建设现代深发展。

为完成新年度工作目标，本行将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 1、保持稳定的经营收入

推进各项业务发展，提高整体盈利能力。存款是银行业务发展的基础，必须保持存款稳定增长；保持贷款适当增长，控制风险，调整结构，加大对优质目标客户的投入；扩大各种收费类业务，积极开拓国际结算业务，扩大中间业务收入。

##### 2、控制成本，降低费用

全行采取财务集中管理制度，压缩办公费用、整合机构网点、处置非营运资产，并对全行按照业务线实行全成本控制，对总行管理部门确定严格的成本控制目标，努力提高资产收益率。

### 3、加快不良资产处置

不良资产处置实行专业化催收、集中化催收、市场化处置的管理办法，每笔不良资产落实管理责任人和清收进度，严格执行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和追究制度，加大不良资产核销力度。

### 4、严格控制风险

大力调整信贷结构，规范信贷管理，夯实风险管理基础，严格控制新增不良贷款，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比率“双下降”。

### 5、补充资本金，提高资本收益

争取监管当局支持，尽快制定和实施配股计划，力争资本充足率达到新的监管要求，同时，本行将继续强化资本约束，不断提高资本收益。

### 6、投资未来，储蓄发展

投资电子银行和机构网点的改造与建设，加大对零售业务投入，打造本行核心品牌；投资 IT 设备，为本行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投资公司业务、同业银行；投资人力资源培训，引入合理的考核和激励制度，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员工队伍。

## （九）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共举行 14 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共举行 1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具体如下：

2004 年 1 月 15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委托董事 1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 2003 年奖励基金提取比例等事项形成了决议。

2004 年 2 月 16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雷鸣同志职级的提案》、《关于 2003 年董监事津贴等的提案》、《关于 2003 年度奖励基金提取比例等的提案》、《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计划》、《关于董事会向行长授权的议案》。

2004 年 3 月 16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委托董事 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关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关于整合总行部分业务部门的请示》、《关于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0 亿元集合信托提供担保的请示》。

2004年3月24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了关于新桥与我行股东及我行仲裁案的进展情况等的汇报。

2004年4月12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0人，委托董事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2003年12月31日）》、《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年度报告摘要》、《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利润分配方案》、《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第一季度报告》等有关议案。

2004年5月29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了周林董事长代表市政府介绍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社会保险局四家市属国有股东与美国新桥投资集团关于股权转让谈判的进展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行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200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02年度配股继续延期的议案》、《关于转让深发展国有法人股的申请》。

2004年6月18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9人，委托董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的提案》。

2004年8月30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4年10月13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1人，委托董事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了关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银监复[2004]146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的批复》的说明、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我行综合授信额度内，对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人民币提供担保的申请》。

2004年10月21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04年10月29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0人，委托

董事 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了关于资本充足率达标规划的有关说明》，深发展过渡期经营风险顾问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有关情况的汇报。

2004 年 11 月 4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委托董事 1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Newbridge Asia AIV , L.P. 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2004 年 11 月 10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委托董事 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数量、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议》、《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

2004 年 12 月 8 日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同意于 2005 年 1 月 11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4 年 12 月 14 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 12 人，委托董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欧巍(Au Ngai)董事主持。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选举蓝德彰先生(John Langlois)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在通过任职资格审核前代理行使董事长职能。接受何如先生辞去行长职务的请求，聘任韦杰夫先生(Jeffrey Williams)为本行行长，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在通过任职资格审核前代理行使行长职能。同意雷鸣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请求，指定郝建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决定本行核销金额为 8.52 亿元人民币的呆帐。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执行；审议通过的《关于 2002 年度配股继续延期的议案》将本行配股有效期延长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尚未完成此次配股工作；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的提案》已经执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唐开罗先生(Daniel A. Carroll)、欧巍先生 (Au Ngai)、袁成第先生等十五人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袁成第先生等五人为独立董事。根据中国银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报中国银监会备案，并获批复。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执行。

(十) 本行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我行 2004 年度净利润 289,774,275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36,076,238 元。根据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行 2004 年度净利润 325,727,953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56,395,476 元。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建议我行 2004 年度利润作如下分配：

1、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5 元）的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元。

2、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5 元）的 5%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元。

3、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289,774,275 元）的 20%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57,954,855 元。

4、为更好促进本行长远发展，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

5、余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004 年度本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须经本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2004 年度是本届监事会履行职责到期换届的时间，本届监事会本着对深圳发展银行负责任的态度，在广大股东和员工的支持下，站好最后一班岗，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关注本行的经营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向董事会、行长室提出监事会的意见，为维护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现就 2004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并就有关事项作出了决议，具体内容如下：

2004 年 2 月 23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通报了近期董事会会议情况；讨论了银监会、证监局对我行监事会工作存在问题的整改意见；就本行在上海购置大厦的问题向董事会及行长室提出我们的意见和建议；讨论了 2003 年度监事人员相关报酬事宜。

2004 年 3 月 24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了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03 年审计工作的汇报。

2004 年 4 月 13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 200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 2003 年度财务报告》；通报了董事会会议情况。

2004 年 6 月 15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2003 年度监事会主席工作报告》；讨论修改了《章程》中有关监事会部分；通报了董事会会议情况。

2004 年 11 月 11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讨论了本行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通报近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2004 年 11 月 29 日，本行监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会议审核通过了本行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的名单；研究有关方面反映的问题。

###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运作符合《公司法》、本行《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内控制度逐渐完善，但仍须努力。

#### 2、检查本行财务情况

2004 年监事会对本行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查，协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听取了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汇报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沟通。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

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但对个别不确定的事项作了强调说明。本行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以上二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作了强调说明的相关事项所作出的说明。

### 3、募集资金、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行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

4、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的商业程序和规定进行，没有发现有损害股东权益和本行利益的行为。

##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 (一) 报告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448 笔，涉及标的本金 30.5 亿元人民币，利息 2.8 亿元人民币。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14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10,933 万元，其中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案件中涉及金额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案件有：

#### 1、安徽证券登记公司诉本行红宝支行人民币 3,000 万汇款纠纷案

本行一审胜诉后，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2001 年 9 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该院要求追加交通银行广元支行为被告，2003 年，该院又开了两次庭。2004 年 12 月，该院已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现原告已提起上诉。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

#### 2、亚洲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洲公司”）反诉我行长城支行贷款合同纠纷案

2004 年 6、7 月，亚洲公司在我行长城支行诉其贷款纠纷案中，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法院判令支行返还人民币 3,600 万元及利息。亚洲公司认为该公司已经作出的还款 3600 万元给支行的行为违法、无效。我行认为该还款行为合法、有效，已组织应诉答辩，2004 年 7 月法院已开庭，该案目前仍在审理中。

### (二)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吸收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 (三)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一直坚持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对所有关联方贷款均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本行贷款条件和审核程序发放。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往来余额具体如下：

#### 1、股东贷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2003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原股东	6,000	6,000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原股东	8,000	8,000

经董事会批准，2003 年度授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为 2003 年 8 月 21 日至 2005 年 8 月 21 日，本年度授予该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为 2004 年 5 月 30 日至 2006 年 5 月 30 日。

2、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余额	2003年12月31日余额
贷款	-	3,400
应收款	52,348	55,678
合计	52,348	59,078

注：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系本行子公司，本行与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项系以前年度发放及拨付而未收回款项。

3、本行股东为本行发放的贷款提供了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04年12月31日余额		2003年12月31日余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原第一大股东	4	5,617	4	6,038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原股东	5	20,000	3	10,000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原股东	-	-	2	10,700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担保的4笔贷款已逾期，本行正在积极催收。

4、其他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授予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同业拆借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期限为2003年9月10日至2004年9月10日。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本年向本行拆借4笔，年末无余额。

(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2、报告期内，除正常的银行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本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3、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五) 本行或持股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本行或持股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无重大承诺事项。

(六)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

行委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对本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补充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本行付给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2004 年度(年度及中期)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0 万元，付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2004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0 万元。本行不承担以上二家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行提供服务年限为 5 年，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行提供服务年限为 5 年。

(七) 本行、本行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八)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总体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况。

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系	会计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已提坏帐准备金额	占用方式和原因	偿还方式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	原股东	短期贷款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	正常贷款	现金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原股东	拆放金融性公司	-	57,600	57,600	-	-	正常拆借	现金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非应计贷款	3,400	-	3,400	-	-	以前年度贷款	现金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678	-	3,331	52,348	-	以前年度拨款	现金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深鹏所特字[2005]246 号）

#### (九) 独立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精神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4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

经核查，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本行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袁成第、郑学定、郝珠江

法兰克纽曼(Frank Newman)、米高奥汉仑(Michael O' Hanlon)

#### (十) 其他重大事项

1、2004年3月26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决议公告，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04年3月16日召开。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关于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04年4月10日本行发布关于 Newbridge Asia AIV, L.P. (简称“新桥”)以我行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及我行为被申请人向国际商会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一案情况的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04年4月15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决议公告。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于2004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2003年12月31日)》、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年度报告摘要》、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2003年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04年4月15日本行发布关于 Newbridge Asia AIV, L.P. (以下简称新桥)以我行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市社会劳动保险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及我行为被申请人向国际商会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一案情况的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04年5月31日本行发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04年5月31日本行董事会发布《关于召开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2004年6月19日本行董事会发布了《关于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及补充说明的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2004年6月23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决议公告：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同意《股份转让协议》上报有关监管当局审批。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2004年7月1日，本行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2004年8月31日本行董事会发布公告：2004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1）审议通过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审计报告》，《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2004年中期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2004年9月21日本行董事会发布公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的批复》（银监复[2004]146号批复）。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2004年10月23日本行发布深圳发展银行关于股东股权转让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转让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批复》（国资产权[2004]957号）。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2004年10月26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公告：《过渡期风险控制顾问委员会协议》。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2004年11月5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2004年11月13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2004年11月10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将《关于选举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本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同意对《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3）决定于2004年12月13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2004年11月13日本行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2004年11月30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关于股东股权转让进展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2004年12月10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监事会决议公告：深圳发展银行第四届监事会推荐王魁芝、李兆良、周建国（外部监事候选人）、管维立（外部监事候选人）作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2004年12月10日发布董事会公告：2004年12月8日深圳发展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同意于2005年1月11日召开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04年12月10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2004年12月13日本行董事会公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和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于近日与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就双方于2004年5月29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交割期限进行了再次协商，双方决定在2004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交割。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2004年12月14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3、2004年12月15日本行发布董事会决议公告：选举蓝德彰先生(John Langlois)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韦杰夫先生(Jeffrey Williams)为本行行长，指定郝建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4、2004年12月31日本行发布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转让过户事宜的公告：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分别受让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所持有的深发展348,103,305股。本次股份转让后，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持有本行股份，股份性质是外资法人股，约占深发展总股本的17.89%，为本行第一大股东。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5、2005年4月20日本行发布公告：本行注意到某些媒体对本行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几笔相关贷款的报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2003年8月，某系列企业获得本行3年期合计15亿元贷款。全部贷款由某担保公司担保。目前上述贷款尚未到期，付息正常，担保单位经营正常。外资于2004年12月底入股后任命的本行新管理层在检查全部资产质量的过程中，发现这几笔贷款有发放不合内部管理程序和借款人使用贷款违规的嫌疑，遂于2004年11月向司法机关报案，并获立案，目前本行新管理层已采取资产保全、责任追究的措施，并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和支持。根据审慎的原则，本行新管理层与外部审计师磋商后已对这几笔贷款做了适当的分类，并将在2004年年度报告中计提约1.5亿元人民币的损失准备（本行2004年年度报告尚未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新管理层本着依法、合规的原则，从严治行，严格控制风险，对包括陈账、旧账在内的任何资

产都要责任认定、严格管理，以改善银行资产质量，保护股东权益，本行感谢公众和媒体对本行的关爱和支持。本行注意到有些媒体报道失实，兹不一一更正，请勿相互转载。一切有关本行的信息应以本行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告为准。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6、2005年4月22日本行发布公告：本行已于2005年4月20日就本行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有关情况作了公告，现进一步公告如下：本行新管理层对上述贷款的回收高度重视。目前，本行已经采取了积极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关单位已分别向本行出具了资金流向的确认函，并出具了担保函，追加了新的担保，有关的风险控制措施取得了政府有关部门的积极支持与配合。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爱容、杨克晶）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但对个别不确定的事项作了强调说明。

### （一）法定财务报告

#### 1、审计报告（深鹏所股审字[2005]061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银行”）200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4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发展银行200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如发展银行会计报表附注八“或有事项”中所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于2004年9月发出通知，责令发展银行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于2005年1月发出通知，责令发展银行收到通知20天内归还已被发展银行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约4.215亿元的款项，否则将对发展银行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德恒证券的款项是德恒证券为他人授信业务提供质押的款项，发展银行扣划该款项用于支付该等授信业务到期应付款。南方证券的款项是发展银行扣划用于归还由南方证券担保的贷款的款项。发展银行接到该通知后，采取了相应措施并向有关部门提交了报告要求妥善解决。截至本报告日，发展银行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也未接到中国证

监会的处罚通知，以上事项也没有进入司法裁决程序。该事项的最终结果目前难以确定，在本年度会计报表中没有确认预计负债。

该段内容仅用于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并不影响已发表的意见。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 深圳

2005 年 4 月 23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陈爱容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杨克晶

2、财务报表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04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 26
流动资产：			
现金	1	703,081,594	589,793,05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18,404,206,126	17,662,074,502
存放同业	3	5,236,463,983	8,221,749,607
拆放同业	4	2,752,091,600	1,359,970,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5	271,021,624	788,382,458
买入返售款项	6	11,148,189,646	7,594,274,132
应收账款	7	75,008,634	62,521,396
其他应收款	8	809,366,899	794,923,970
减：坏账准备	8、20	949,254,376	895,674,642
预付账款	9	52,785,247	205,138,856
待摊费用	10	9,045,181	10,334,887
短期投资	11	11,046,867,007	749,183,121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1、20	-	9,217,671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145,411,762	3,534,664,211
代理证券		-	-
短期贷款	12	64,404,003,227	59,515,903,393
进出口押汇	12	1,154,051,709	1,422,407,336
贴现	12	16,701,407,260	33,248,442,698
流动资产合计		137,963,747,123	134,854,871,305
长期资产：			
中长期贷款	12	31,238,496,393	26,746,144,223
逾期贷款	12	1,264,560,541	593,848,754
非应计贷款	12	11,432,944,110	9,843,086,416
减：贷款损失准 备	13、20	5,111,559,816	4,174,149,507
应收租赁款		4,293,888	4,298,319
租赁资产		8,718,359	8,729,557
减：待转租赁资 产		8,718,359	8,729,557
长期股权投资	14	156,491,335	153,491,764
长期债权投资	14	22,601,847,375	21,688,433,398
长期投资合计		22,758,338,710	21,841,925,162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 备	14、20	48,159,919	41,363,895
长期投资净额		22,710,178,791	21,800,561,267
固定资产原值	15	4,598,460,554	3,564,567,692
减：累计折旧	15	1,354,891,225	1,176,505,563
固定资产净值		3,243,569,329	2,388,062,129
在建工程	16	11,792,846	33,895,684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 备	17、20	-	16,246,880
在建工程净值		11,792,846	17,648,804

长期资产合计		64,794,276,082	57,219,500,40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8	65,857,066	87,090,889
长期待摊费用	19	131,406,613	122,440,731
抵债资产		722,981,888	667,516,203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144,142,099	100,415,81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776,103,468	776,632,013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方	21	752,297,347	602,411,607
资产总计		204,286,424,020	193,453,415,330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 (续)

2004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 26
流动负债：			
短期存款	22	86,482,462,951	79,276,143,610
短期储蓄存款		21,429,291,424	18,002,577,600
存入短期保证金	28	39,539,679,306	-
财政性存款		4,710,677,076	3,380,015,3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370,914,707
同业存放款项		8,325,483,278	11,953,410,166
同业拆入	23	322,764,999	1,729,320,400
汇出汇款		599,477,063	348,548,076
应解汇款		594,653,672	618,396,994
委托资金		6,145,411,762	3,534,664,211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16,471,412	15,622,001
卖出回购款项	24	13,898,079,991	24,388,264,659
应付账款		635,548,554	481,754,565
应付工资		257,289,040	145,026,438
应付福利费		107,831,830	93,381,641
应交税金	25	395,564,267	162,216,132
应付股利	26	23,571,856	62,273,455
其他应付款	27	1,150,119,977	565,517,578
预提费用		15,207,131	6,862,453
递延收益		167,083,227	232,042,149
预计负债		30,389,574	18,583,900
流动负债合计		184,847,058,390	148,385,536,117
长期负债：			
长期存款		11,219,230,753	10,207,361,908
长期储蓄存款		2,326,813,987	1,190,190,955
存入长期保证金	28	1,006,921,846	29,100,567,770
长期应付款		1,508,587	2,262,880
长期负债合计		14,554,475,173	40,500,383,513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方	21	200,228,169	172,606,715
负债合计		199,601,761,732	189,058,526,345
股东权益：			
股本	29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30	1,571,729,344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31	262,684,525	219,218,383
其中：公益金	31	87,561,508	73,072,794
一般准备		269,773,946	211,819,091
未分配利润	32	634,655,241	446,301,963
其中：建议分配的应付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	-	-
	-2,917	-1,945
股东权益净额	4,684,662,288	4,394,888,98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4,286,424,020	193,453,415,330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蓝德彰

行长：韦杰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博辉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利 润 表

200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 26
一、营业收入	33	8,323,009,942	5,992,810,422
利息收入		5,492,569,629	3,930,724,571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640,336,691	428,392,773
手续费收入		247,478,433	178,782,624
贴现利息收入		1,682,174,447	1,232,474,840
买入返售收入		62,619,477	72,510,774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23,643,664	25,895,120
汇兑收益		98,598,286	83,704,054
其他营业收入		75,589,315	40,325,666
二、营业支出	33	3,777,269,170	2,881,716,879
利息支出		2,357,499,155	1,816,798,766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1,326,461,780	914,123,093
手续费支出		59,639,923	49,348,245
卖出回购支出		25,753,347	100,449,209
汇兑损失		7,914,965	997,566
三、营业费用	33	2,457,296,430	2,062,878,325
四、投资净收入	33、34	702,055,158	639,260,292
五、营业利润		2,790,499,500	1,687,475,51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411,348,087	252,385,041
加：营业外收入	35	20,959,998	13,232,676
减：营业外支出	36	28,283,687	27,823,697
六、利润总额		2,371,827,724	1,420,499,448
七、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0	1,880,634,828	1,066,553,219
八、税前利润		491,192,896	353,946,229
减：所得税	37	201,418,621	-71,126,490
九、净利润		289,774,275	425,072,719
利润表（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 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  
(或减少) 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或减少) 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

=====

=====

=====

=====

=====

=====

=====

=====

=====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蓝德彰

行长：韦杰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博辉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利润分配表

200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净利润	289,774,275	425,072,71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461,878,017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736,076,238	886,950,7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42,507,27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21,253,636
提取一般准备	57,954,855	85,014,543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34,655,241	738,175,285
减：付普通股股利	-	291,873,322
四、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446,301,963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蓝德彰

行长：韦杰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博辉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流量表

200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11,968,177,989
吸收的活期存款净额		11,963,694,859
吸收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13,594,525,259
同业存款净额		-3,400,741,225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的资金净额		-15,267,654,775
收取的利息		7,800,254,084
收取的手续费		247,478,433
收到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6,778,432
收回的委托资金净额		2,610,747,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732,772,567
现金流入小计		30,256,033,174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16,460,530,159
对外发放的短期贷款净额		-9,611,260,495
对外发放的委托贷款净额		2,610,747,551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1,982,897,532
拆放其他金融企业资金净额		3,971,579,901
支付的利息		3,555,920,294
支付的手续费		59,639,9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465,740
支付税费		525,974,8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2,789,919,785
现金流出小计		23,210,415,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5,617,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262,337,702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6,731,431,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58,171,987
净额		58,171,9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29,051,940,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45,912,492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999,571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9,288,584,569
现金流出小计		39,539,496,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7,555,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38,701,598
现金流出小计		38,701,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01,598

四、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3,938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2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6,746,610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流量表（续）

200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4 年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		
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
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
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		-
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接受捐献非现金资产		-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b>净利润</b>		289,774,275
加：计提或转销的资产减值准备		1,880,634,828
计提或转销的预计负债		16,805,674
固定资产折旧		291,087,624
无形资产摊销		34,676,0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11,950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1,289,706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8,344,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659,4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734
投资损失(减收益)		-702,055,158
递延税款的贷项（减借项）		-122,264,2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353,339,1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676,448,484
收回已核销款项		6,778,432
其他		-3,893,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5,617,95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末余额		703,081,594
减：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初余额		589,793,0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	14,926,027,82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0	18,516,062,9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6,746,610

---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董事长：蓝德彰

行长：韦杰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博辉

### 3、会计报表附注（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现有营业网点 234 个，在职员工 6,999 人。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号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 2、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账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账，期末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由于外币兑换及外币买卖产生的折算差额列入当期汇兑损益。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以及存放人民银行可运用的备付金存款和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 6、 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提取的损失准备列入“坏账准备”项目。

对于除贷款外的生息资产，包括应收账款（不含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入返售证券、应收租赁款等，本行于期末逐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先对个别款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后合理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其余款项于期末按其账龄根据如下比例提取坏账准备；

<u>账龄</u>	<u>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u>
1 年以内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的短期投资初始成本按取得的实际成本计量，期末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出售短期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短期投资账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 8、 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贷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贴现利息收入。

本行以贴现票据到同业或中央银行再融资的业务，分为卖断式和回购式两种：卖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转销贴现项目；回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计入同业或中央银行

借款；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借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利息支出。

#### 9、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各种信用垫款、贴现、进出口押汇等。

##### (1)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本行根据有关规定发放的，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各种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进出口押汇等。中长期贷款是指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种贷款。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本金以实际贷出的金额入账。期末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

##### (2) 逾期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没有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

##### (3) 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应计贷款是指贷款本金及其应收未收利息均未逾期 90 天的贷款。非应计贷款是指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没有收回的贷款；各项贷款在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时转为非应计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 10、贷款损失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

本行于期末分析各项贷款（附注二、9）的可回收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贷款损失提取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的提取是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计提。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以后又回收的，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本行没有需提取特种贷款损失准备的情形，故没有计提特种贷款损失准备。

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规定，商业银行应计提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其年末余额应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的 1%；中国人民银行同时规定商业银行应分年逐步提足各类准备，但最晚不超过 2005 年。本行 2005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在 3 年内达到要求。

#### 11、 呆坏账的认定及核销

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债权或股权及其他投资认定为呆坏账：

借款人和担保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本行对借款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死亡，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宣告失踪或者死亡，本行依法对其财产或者遗产进行清偿，并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且不能获得保险补偿，或者以保险赔偿后，确实无力偿还部分或者全部债务，本行对其财产进行清偿和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或者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被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终止法人资格，本行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触犯刑律，依法受到制裁，其财产不足归还所借债务，又无其他债务承担者，本行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行诉诸法律，经法院对借款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借款人和担保人均无财产可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执行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上述原因借款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行对依法取得的抵债资产，按评估确认的市场公允价值入账后，扣除抵债资产接收费用，小于债权本息的差额，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开立信用证、办理承兑汇票、开立保函等发生垫款时，凡开证申请人和保证人由于上述原因，无法偿还垫款，本行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的，本行经其清算和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股权及其他投资；

经国务院专案批准核销的债权。

呆坏账经本行董事会同意及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后核销。

#### 12、 买入返售款项及卖出回购款项业务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款项以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入账，买入价和卖出价之间的差额在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款项存续期间中平均摊销，计入当期买入返售利息收入或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 13、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 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 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元盛公司已在清理，本行对其账面股权投资成本已采用权益法调整至零。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14、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及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0% - 2.8%）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2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10 年	9.90%、19.80%
自有房屋装修	5 年、10 年	10.00%、20.00%
经营性租入房屋装修	按租赁期	—

#### 1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 16、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无形资产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购买软件款在软件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按购买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合同未作规定的，按 8 年期限平均摊销。

#### 1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 18、 长期待摊费用及开办费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

#### 19、 抵债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或其他债权的本金和其账面已确认的应收利息作为入账价值。

期末抵债资产按其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在处置抵债资产时，按取得的处置收入和其账面净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 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或其应收未收利息到期 90 天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冲减当期利

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非应计贷款收到还款时，先冲减贷款本金，本金全部收回后收到的还款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1、 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 22、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年度本行的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政策变更（见附注二、26）。本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包括：（1）本期应交所得税；（2）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时间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3）由于税率变更或开征新税，对以前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的调整数。

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纳税事项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适用的税率计算本期应交所得税。

本行按本期发生的时间性差异用现行所得税率计算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未来应交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负债）和未来可抵减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递延税项借项”或“递延税项贷项”列示。

本行时间性差异主要由于资产减值准备而产生，当以后转回时间性差异的时期内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转回时，确认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并作为递延税款的借方反映。

#### 23、 外汇交易合约

本行以远期或掉期外汇交易合约的到期应收金额计入表外科目“期收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到期应付金额计入“期付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外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交割当期损益。

#### 24、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净利润的10%和5% - 10%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4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本行应当按照经境内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时，应当以经境内  
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本行在利润分配时应提取一般准备，按提取一般准备后的余额分配股利或再提取任意盈余公  
积金。

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 25、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应予脱钩，  
元盛公司处于清理整顿状况且对本行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  
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  
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三中进行披露。

## 26、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金融企业会计制  
度》规定，为使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更可靠、更相  
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进一步接轨，经本行 2005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  
三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对所得税费用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由原应付税款法变更为纳  
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见附注二、22）。由于本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本行所得税费用减少  
122,264,286 元。本行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  
上期对比数。有关影响情况如下。

### （1）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累积影响数

追溯调整事项	合计	对 2002 年度期		
		对 2003 年度 净利润影响	对 2002 年度 净利润影响	初未分配利润影 响
调整递延税项资产	602,411,607	169,821,439	-24,568,409	457,158,577
调整递延税项负债	-172,606,715	-61,294,424	-111,312,291	-
合计	429,804,892	108,527,015	-135,880,700	457,158,577

(2) 对以前年度利润分配的影响

项目	合计	对 2003 年度	对 2002 年度	对 2002 以前年
		利润分配的影	利润分配的影	度利润分配的影
		响	响	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2,980,489	10,852,701	-13,588,070	45,715,858
提取法定公益金	21,490,244	5,426,351	-6,794,035	22,857,928
提取一般准备	85,960,978	21,705,403	-27,176,140	91,431,715
合计	150,431,711	37,984,455	-47,558,245	160,005,501

(3) 会计报表期初数的调整比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原 2003 年度	本年报表	
	报表金额	调整数	期初数金额
递延税项借项	-	602,411,607	602,411,607
递延税项贷项	-	172,606,715	172,606,715
盈余公积	154,747,650	64,470,733	219,218,383
一般准备	125,858,113	85,960,978	211,819,091
未分配利润	166,928,782	279,373,181	446,301,963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原 2003 年度	本年报表的	
	报表金额	调整数	上年比较数
所得税	37,400,525	-108,527,015	-71,126,49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654,571	10,852,701	42,507,27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5,827,285	5,426,351	21,253,636
提取一般准备	63,309,140	21,705,403	85,014,543

###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按 5% 征收部分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21 号文，从 2001 年起，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至 5% 为止，本年营业税税率为 5%。

经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113 号文批准，本行本年所属分支机构执行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办法，暂不实行就地预缴，由本行总行统一计算并缴纳所得税。

###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 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附注二、25）

###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现金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03,081,594	589,793,051
合计	703,081,594	589,793,051

##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准备金存款（人民币）	9,453,978,643	7,111,126,504
备付金存款	8,823,368,542	10,381,612,516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1,232,000	33,284,000
准备金存款（外币）	115,626,941	136,051,482
合计	18,404,206,126	17,662,074,502

准备金存款是根据本行人民币一般性存款的 8%（2003 年 12 月 31 日：7%）及外币一般性存款的 2% 计算。

## 3、存放同业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4,433,337,371	7,929,872,799
存放境外同业	803,126,612	291,876,808
合计	5,236,463,983	8,221,749,607
坏账准备（附注五、20）	78,642,796	71,991,259

## 4、拆放同业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342,265,000	928,036,000
拆放境外同业	1,409,826,600	431,934,000
合计	2,752,091,600	1,359,970,000
坏账准备（附注五、20）	162,933,600	162,933,600

#### 5、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271,021,624	788,382,458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合计	271,021,624	788,382,458
坏账准备（附注五、20）		172,512,770
	168,727,246	

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度核销拆放金融性公司款项16,448,400元。

#### 6、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债券	6,857,800,000	454,250,000
已逾期的买入返售债券	55,022,138	55,022,138
买入返售贷款		5,615,307,472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3,465,367,508	1,469,694,522
合计	11,148,189,646	7,594,274,132
坏账准备（附注五、20）		27,511,069
	29,022,137	

买入返售的交易方为境内的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 7、应收账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75,008,634	100%	62,521,396	100%

应收账款全部系账龄在90天以内及其本金逾期未超过90天的贷款和同业往来款项的应收利息，无应收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8、其他应收款

2004年12月31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20)				
1年以内	116,064,524	14%	1,160,645	114,903,879
1至2年	20,284,815	3%	2,028,482	18,256,333
2至3年	17,112,545	2%	3,422,509	13,690,036
3年以上	655,905,015	81%	499,018,643	156,886,372
合计	809,366,899	100%	505,630,279	303,736,620

2003年12月31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20)				
1年以内	63,158,270	8%	631,583	62,526,687
1至2年	20,026,670	3%	2,002,667	18,024,003
2至3年	20,292,760	3%	4,058,552	16,234,208
3年以上	691,446,270	86%	449,745,078	241,701,192
合计	794,923,970	100%	456,437,880	338,486,090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其中金额较大且提取较大比例

坏账准备的款项如下：

项目 / 内容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元盛公司	523,477,275	366,590,901	556,784,124	315,072,676
暂付诉讼费	136,335,555	78,154,508	105,530,867	63,895,089
购房款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苏州群鹰购物中心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沙市五金供应站	4,325,426	4,325,426	4,325,426	4,325,426
拍卖定金	3,480,000	3,480,000	3,480,000	3,480,000

应收元盛公司款项账龄三年以上，对其坏账准备系根据其财务状况（见附注十三）分析后提取；暂付诉讼费系按其账龄提取坏账准备；其他款项提取全额的坏账准备原因是账龄已在三年以上且预计无法回收。

#### 9、 预付账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861,331	8,180,866
预付押金	32,624,357	29,879,669
预付购房款	-	150,000,000
其他预付款	19,299,559	17,078,321
合计	52,785,247	205,138,856

#### 10、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9,045,181 元，年初余额 10,334,887 元，主要为预付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金和租车费用。

#### 11、 短期投资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融债券	9,821,736,155	407,216,536
国债	1,225,130,852	341,966,585
合计	11,046,867,007	749,183,121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附注五、20）	-	9,217,671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短期投资市值高于账面成本，上年提取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转回，期末无余额。

12、 各项贷款

(1) 贷款按种类分部情况

种类分部	2004年12月31日	比例%	2003年12月31日	比例%
贷款及垫款：				
短期贷款	64,094,308,309	50.79	58,842,891,787	44.79
(不含保理融资)				
中长期贷款	31,238,496,393	24.75	26,746,144,223	20.36
逾期贷款	1,264,560,541	1.00	593,848,754	0.45
非应计贷款	11,432,944,110	9.06	9,843,086,416	7.49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	1,154,051,709	0.91	1,259,772,190	0.96
汇				
(不含保理融资)				
贴现	16,701,407,260	13.23	33,248,442,698	25.31
保理融资	<u>309,694,918</u>	0.26	<u>835,646,752</u>	0.64
合计	<u>126,195,463,240</u>	100	<u>131,369,832,820</u>	100

贷款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贷款共计人民币 4,060,480,000 元( 200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92,500,000 元)；另外，票据贴现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票据贴现中共计人民币 1,958,829,991 元 ( 200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804,087,432 元 )。

(2) 贷款按行业分部情况

行业分部	2004年12月31日	比例%	2003年12月31日	比例%
农牧业、渔业	1,318,900,000	1.05	540,443,320	0.41
采掘业(重工业)	1,136,780,000	0.90	856,993,888	0.65
制造业(轻工业)	32,387,726,794	25.66	28,834,368,500	21.95
能源业	4,720,110,000	3.74	12,015,959,820	9.15
交通运输、 仓储邮电通信业	13,582,130,000	10.76	4,230,333,702	3.22
商业	17,955,959,279	14.23	14,785,861,457	11.25
房地产业	14,640,437,167	11.60	15,640,125,335	11.91
社会服务业	12,853,930,000	10.19	11,575,830,000	8.81
科技、文化、卫生业	5,369,410,000	4.25	6,146,410,000	4.68
建筑业	5,655,340,000	4.48	3,736,416,414	2.84
金融保险业	513,240,000	0.41	486,720,000	0.37
已办理贴现融资之票据 贴现	-	-	22,804,087,432	17.36
其他	<u>16,061,500,000</u>	12.73	<u>9,716,282,952</u>	7.40
贷款总额	<u>126,195,463,240</u>	100	<u>131,369,832,820</u>	100
贷款损失准备	<u>5,111,559,816</u>		<u>4,174,149,507</u>	
贷款净额	<u>121,083,903,424</u>		<u>127,195,683,313</u>	

本年度将已办理贴现融资之票据贴现分行业列示。

(3) 贷款按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部	2004年12月31日	比例%	2003年12月31日	比例%
深圳地区	28,982,232,263	22.97	28,899,351,121	22.00
华南地区	19,580,295,899	15.52	25,671,573,412	19.54
华东地区	46,201,817,810	36.61	47,900,488,673	36.46
华北、东北地区	26,121,668,739	20.70	24,898,543,325	18.95
其他地区	4,924,293,229	3.90	3,470,917,948	2.65
离岸业务	385,155,300	0.30	528,958,341	0.40
贷款总额	<u>126,195,463,240</u>	<u>100</u>	<u>131,369,832,820</u>	<u>100</u>
贷款损失准备	<u>5,111,559,816</u>		<u>4,174,149,507</u>	
贷款净额	<u>121,083,903,424</u>		<u>127,195,683,313</u>	

(4)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部情况

(a) 短期贷款、进出口押汇及贴现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4,087,914,321	14,976,672,319
保证贷款	32,660,453,869	24,634,652,937
抵押贷款	14,057,740,351	11,252,862,568
质押贷款	<u>21,453,353,655</u>	<u>43,322,565,603</u>
合计	<u>82,259,462,196</u>	<u>94,186,753,427</u>

## (b) 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086,792,515	233,459,919	853,332,596	1,536,678,871	633,813,303	902,865,568
保证贷款	11,078,584,463	5,126,681,012	5,951,903,451	11,804,932,883	5,607,988,047	6,196,944,836
抵押贷款	16,292,368,366	5,242,989,455	11,049,378,911	10,462,977,626	4,313,546,363	6,149,431,263
质押贷款	2,780,751,049	852,180,876	1,928,570,173	2,941,554,843	921,149,854	2,020,404,989
合计	<u>31,238,496,393</u>	<u>11,455,311,262</u>	<u>19,783,185,131</u>	<u>26,746,144,223</u>	<u>11,476,497,567</u>	<u>15,269,646,656</u>

## (c) 逾期贷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5,707,581	-
保证贷款	933,003,857	533,088,317
抵押贷款	283,399,103	52,757,739
质押贷款	32,450,000	8,002,698
逾期贷款合计	<u>1,264,560,541</u>	<u>593,848,754</u>

## (d) 非应计贷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合计	90天到1年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6,366,720	15,537,662	91,604,637	29,224,421
保证贷款	7,874,222,636	2,023,493,163	1,744,824,346	4,105,905,127
抵押贷款	3,279,750,796	1,313,598,004	697,359,866	1,268,792,926
质押贷款	142,603,958	77,758,388	12,271,884	52,573,686
合计	<u>11,432,944,110</u>	<u>3,430,387,217</u>	<u>2,546,060,733</u>	<u>5,456,496,160</u>

2003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90天到1年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8,820,103	1,800,000	18,586	57,001,517
保证贷款	6,119,202,741	3,135,995,973	1,472,356,587	1,510,850,181
抵押贷款	3,489,902,743	1,530,477,018	819,859,456	1,139,566,269
质押贷款	175,160,829	32,549,398	41,592,328	101,019,103
合计	9,843,086,416	4,700,822,389	2,333,826,957	2,808,437,070

### 13、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2004年度	2003年度
年初余额	4,174,149,507	3,239,035,940
本年提取	1,786,885,574	934,577,310
减：本年转出	20,773,099	-
本年贷款核销	835,480,598	-
加：本年已核销贷款收回	6,778,432	536,257
年末余额	5,111,559,816	4,174,149,507

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度核销贷款 835,480,598 元。本年转出系贷款以物抵债收回而转出。

### 14、 长期投资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8	42,985,408
其他股权投资	113,505,927	110,506,356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56,491,335	153,491,764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22,601,847,375	21,688,433,398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22,601,847,375	21,688,433,398
合计	22,758,338,710	21,841,925,162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4年 12月31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金田	6,771,269	2.03%	9,662,219	7,224,562
深万科	5,110,023	0.22%	2,131,494	—
琼珠江	1,150,000	0.30%	9,650,000	7,580,000
深鸿基	1,430,000	0.30%	3,215,000	—
深宝恒	1,031,250	0.22%	2,519,500	—
深星源	405,221	0.06%	187,195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000,000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4.10%	2,500,000	—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63,600	0.27%	500,000	—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74%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u>42,985,408</u>	<u>27,424,562</u>

本行正在清理该等投资，但上述股票投资变现存在一定的限制，本行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了减值准备。

##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	初始成本	本年权益	累计权益	2004年	已计提的
	权比例		增减额	增减额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	-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3.82%	17,735,357	-	-	17,735,357	17,735,357
广东人行等二家融资中心	-	15,000,000	-	-	15,000,000	3,000,000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	15,770,570	-	-	15,770,570	-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	12,000,000	-	-	12,000,000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	-	-	50,000,000	-
昆明市银行电子结算中心会员费	-	3,000,000	-	-	3,000,000	-
合计		134,515,927	-	-21,010,000	113,505,927	20,735,357

本行对元盛实业、深圳嘉丰、广东人行融资中心的投资正在进行清理，已按预计可回收金额提取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3) 长期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期限	本期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12,260,294,179	1.00 - 9.00	12,255,497,239	1999.3.20—2022.5.9	340,209,303	137,097,611
国债	10,020,707,764	1.98 - 6.80	10,005,004,305	1998.12.23—2012.7.19	290,412,005	204,248,220
合计	22,281,001,943		22,260,501,544		630,621,308	341,345,831

本行长期债券投资不存在变现限制，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不低于账面价值。

##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 (大中型)	电子计算机 (微型)	机电器具	自有房屋 装修	租赁房屋 装修	合计
<b>原值</b>								
2003年12月31日	1,951,492,568	237,745,000	346,065,205	152,661,501	225,848,873	266,132,478	384,622,067	3,564,567,692
在建工程转入	-	-	979,425	1,733,403	2,298,155	1,764,121	19,332,586	26,107,690
购入	1,003,259,975	9,229,783	70,184,484	27,385,828	5,290,139	21,395,589	46,062,931	1,182,808,729
清理转出	19,247,863	30,090,065	63,515,054	28,261,077	4,823,326	12,340,086	16,746,086	175,023,557
2004年12月31日	2,935,504,680	216,884,718	353,714,060	153,519,655	228,613,841	276,952,102	433,271,498	4,598,460,554
<b>累计折旧</b>								
2003年12月31日	326,273,169	133,048,245	190,758,172	102,665,767	108,958,070	160,201,311	154,600,829	1,176,505,563
计提	69,649,537	23,370,669	59,490,880	30,523,427	24,526,677	15,334,000	68,192,434	291,087,624
增加	-	3,986,791	-	2,857,364	-	-	-	6,844,155
清理转出	6,357,467	28,487,742	45,497,697	18,649,267	4,145,501	-	16,408,443	119,546,117
2004年12月31日	389,565,239	131,917,963	204,751,355	117,397,291	129,339,246	175,535,311	206,384,820	1,354,891,225
<b>净值</b>								
2004年12月31日	2,545,939,441	84,966,755	148,962,705	36,122,364	99,274,595	101,416,791	226,886,678	3,243,569,329
2003年12月31日	1,625,219,399	104,696,755	155,307,033	49,995,734	116,890,803	105,931,167	230,021,238	2,388,062,129

于2004年12月31日，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的原值为人民币1,244,690,510元，净值为人民币1,183,859,375元（2003年12月31日：原值为人民币257,901,096元，净值为人民币211,331,109元）。

16、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3 年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12 月 31 日	备注
龙华土地	9,607,758	-	-	-	9,607,758	地价款
广州分行新办公楼	1,980,111	2,084,662	4,063,173	1,600	-	
海南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	16,246,880	-	-	16,246,880	-	*
上海分行办公楼	3,813,308	3,350,381	5,676,837	1,486,852	-	装修工程
总行信用卡中心装修	-	116,415	116,415	-	-	
总行客户服务中心	-	1,669,567	1,499,567	-	170,000	装修工程
其他零星工程	2,247,627	14,519,159	14,751,698	-	2,015,088	
合计	33,895,684	21,740,184	26,107,690	17,735,332	11,792,846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海南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土地由于多年未开发，本年度由海南省政府收回而转出。

1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年初余额为 16,246,880 元，系提取的海南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减值准备，本年已转出（见附注五、16），年末无余额。

18、 无形资产

种类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软件款	69,571,722	2,212,205	28,771,028	43,012,899
购买分支机构款	17,519,167	11,230,000	5,905,000	22,844,167
合计	87,090,889	13,442,205	34,676,028	65,857,066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软件款	125,477,571	82,464,672	43,012,899
购买分支机构款	32,630,000	9,785,833	22,844,167
合计	158,107,571	92,250,505	65,857,066

19、 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本期摊销	2004年12月31日
开办费	-	5,150,227	5,150,227	-
房屋租金	118,010,959	16,587,135	13,840,556	120,757,538
广告费	255,156	1,675,888	755,742	1,175,302
其他	4,174,616	9,564,582	4,265,425	9,473,773
合计	122,440,731	32,977,832	24,011,950	131,406,613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4年12月31日
房屋租金	166,414,972	45,657,434	120,757,538
广告费	6,168,413	4,993,110	1,175,30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2,091,410	12,617,638	9,473,772
合计	194,674,795	63,268,182	131,406,613

20、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3 年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本期转出	收回已核销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款项转回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456,437,880	49,292,725	100,326	-	-	505,630,279
存放同业	71,991,259	6,651,537	-	-	-	78,642,796
拆放同业	162,933,600	-	-	-	-	162,933,6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72,512,770	12,662,876	16,448,400	-	-	168,727,246
买入返售款项	27,511,069	1,511,068	-	-	-	29,022,137
应收租赁款	4,288,064	10,254	-	-	-	4,298,318
坏账准备合计	895,674,642	70,128,460	16,548,726	-	-	949,254,376
二、贷款损失准备	4,174,149,507	1,786,885,574	835,480,598	20,773,099	6,778,432	5,111,559,816
三、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9,217,671	-9,217,649	-	22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1,363,895	6,796,452	-	428	-	48,159,919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246,880	-	-	16,246,880	-	-
六、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00,415,810	26,041,991	-	-17,684,298	-	144,142,099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237,068,405	1,880,634,828	852,029,324	19,336,131	6,778,432	6,253,116,210

21、 递延税项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递延税项借方：		
年初余额	602,411,607	432,590,168
加：本年发生	362,979,414	176,927,304
减：本年转回	213,093,674	7,105,865
年末余额	752,297,347	602,411,607
递延税项贷方：		
年初余额	172,606,715	111,312,291
加：本年发生	27,621,454	61,294,424
减：本年转回	-	-
年末余额	200,228,169	172,606,715

递延税项发生额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22,264,286 -108,527,015

产生递延税项借方的时间性差异为资产减值准备及开办费，本年转回是因为贷款核销及开办费抵扣而转回。产生递延税项贷方的时间性差异为不同税率地区汇总纳税时亏损地区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盈利地区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应在以后年度转回的亏损金额。

22、 短期存款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工业存款	3,525,280,092	2,485,615,331
集体工业存款	520,759,237	830,733,652
商业存款	3,342,812,476	3,927,457,051
集体商业存款	946,822,513	1,270,073,275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2,862,009,178	2,575,565,971
私营及个体存款	2,739,070,392	2,066,335,370
三资企业存款	4,795,649,526	5,344,748,349
农业存款	300,585,163	356,957,950

部队存款	139,267,956	118,105,401
保险公司存款	66,837,823	-
短期信托存款	1,382,062	2,800,866
短期定期存款	24,006,528,530	23,236,512,083
单位通知存款	10,437,027,720	8,380,768,721
其他存款	32,798,430,283	28,680,469,590
合计	86,482,462,951	79,276,143,610

### 23、 同业拆入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322,764,999	1,729,320,400

本年度将转贴现融资在卖出回购款项中列示。

### 24、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国债	10,265,600,000	550,0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1,673,650,000	4,405,090,000
卖出回购票据	1,958,829,991	19,433,174,659
合计	13,898,079,991	24,388,264,659

本年度将同业拆入中转贴现融资在本项目中的卖出回购票据中列示。

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境内的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5、 应交税金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73,719,180
	104,198,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49,523
	6,105,145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3,371,350
	4,023,700	
企业所得税	281,236,989	76,276,079
合计	<u>395,564,267</u>	<u>162,216,132</u>

26、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年末余额 23,571,856 元，系应付未办理领取手续的法人股股东的股息。

2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 565,517,578 元，年末余额 1,150,119,977 元，无应付持本行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购房款（见附注十）	698,917,424	-
应付银行本票	154,109,364	340,053,044
代收他行票据	60,371,715	31,814,345
委托贷款利息	26,530,246	18,278,135
久悬户挂账	29,321,623	235,593
待处理往来账	26,630,300	838,474
保险箱押金	8,784,583	7,359,702

28、 存入短期及长期保证金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存入短期保证金	存入长期保证金	合计	存入长期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1,370,648,057	-	1,370,648,057	1,010,376,301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29,897,525,084	-	29,897,525,084	21,443,130,195
外汇买卖保证金	34,042,696	-	34,042,696	25,282,059
开立保函保证金	426,215,168	26,649,781	452,864,949	297,803,493
黄金买卖保证金	27,787	-	27,787	-
其他保证金	7,811,220,514	980,272,065	8,791,492,579	6,323,975,722
合计	39,539,679,306	1,006,921,846	40,546,601,152	29,100,567,770

2003 及以前年度本行存入短期保证金和存入长期保证金未分别核算，均列示于存入长期保证金项目，本年度已分别核算并分别列示。

29、 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目	200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4年12月31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25,390,017	-123,672,871	1,717,146
募集法人股	411,070,167	-224,430,434	186,639,733
外资法人股	-	348,103,305	348,103,305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	536,460,184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	1,409,361,965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731,851	62,932	794,783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本年本行原四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

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和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将其拥有的股份共计 348,103,305 股已转让给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 见附注十二。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571,729,344	-	1,571,729,344

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6,145,589	28,977,428	175,123,017
法定公益金	73,072,794	14,488,714	87,561,508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219,218,383	43,466,142	262,684,525

32、 未分配利润

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289,774,275 元, 加经追溯调整后的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元( 见附注二、26), 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736,076,238 元, 经本行董事会 2005 年 4 月 23 日决议,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元, 按净利润的 5% 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元, 按净利润的 20 % 提取一般准备为 57,954,855 元, 余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元, 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3、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投资净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424,546,113	2,673,826,164	960,832,854	662,726,182	452,613,277
华南地区	1,785,026,112	957,109,605	352,285,991	939,063	476,569,579
华东地区	4,549,213,525	2,738,532,757	640,907,525	9,632,524	1,179,405,767
华北东北地区	2,465,734,864	1,483,026,069	415,970,795	10,050,297	576,788,297
其他地区	277,125,011	123,238,057	87,299,265	252,169	66,839,858
离岸业务	36,010,625	16,182,826	-	18,454,923	38,282,722
小计	<u>12,537,656,250</u>	<u>7,991,915,478</u>	<u>2,457,296,430</u>	<u>702,055,158</u>	<u>2,790,499,500</u>
抵销	<u>4,214,646,308</u>	<u>4,214,646,308</u>	<u>-</u>	<u>-</u>	<u>-</u>
合计	<u><u>8,323,009,942</u></u>	<u><u>3,777,269,170</u></u>	<u><u>2,457,296,430</u></u>	<u><u>702,055,158</u></u>	<u><u>2,790,499,500</u></u>

### 34、 投资净收入

项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短期投资收益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71,263,517	25,475,276
长期投资收益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170,334	340,668
债券投资收益	630,621,307	586,424,502
其他投资收益(成本法)	-	27,019,846
合计	<u><u>702,055,158</u></u>	<u><u>639,260,292</u></u>

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固定资产盘盈	306,930	213,897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3,904,788	414,392
出纳长款收入	167,741	130,112
错账收入	150,970	359,850
罚款收入	5,122,544	4,063,925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21,434	4,698,313
处理抵债资产收入	2,186,144	2,734,274
其他收入	8,599,447	617,913
合计	<u>20,959,998</u>	<u>13,232,676</u>

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固定资产盘亏	328,664	30,904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245,372	1,253,857
违约赔偿金	99,289	298,986
支付久悬未取款项	229,538	431,720
公益性捐赠	1,228,606	2,179,919
处置抵债资产支出	4,511,379	3,504,352
错账损失	34,831	222,038
出纳短款损失	96,245	85,100
预计负债	16,805,674	10,383,900
其他支出	3,704,089	9,432,921
合计	<u>28,283,687</u>	<u>27,823,697</u>

37、 所得税

所得税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应交所得税	328,070,186	120,155,363
上年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4,387,279	-82,754,838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资产	-149,885,740	-169,821,439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负债	27,621,454	61,294,424
合计	<u>201,418,621</u>	<u>-71,126,490</u>

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4 年度
汇兑净收益	90,683,322
其他营业收入	75,589,315
营业外收入	11,932,666
其他应收应付净额	530,074,189
代理证券款	849,411
证券差价销售收入	23,643,664
合计	<u>732,772,567</u>

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4 年度
营业费用（除税金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2,044,703,422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004,033
预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净额	731,212,330
合计	<u>2,789,919,785</u>

40、 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834,600,542	10,381,612,517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4,403,080,687	7,082,120,244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1,509,426,600	1,052,330,221
三个月到期短期投资	178,920,000	-
合计	14,926,027,829	18,516,062,982

41、 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0,308	-	-	-	-	70,308
存放央行	-	1,840,421	-	-	-	-	1,840,421
存放同业	3,398	411,648	57,699	43,038	-	-	515,783
拆放同业	4,073	-	233,043	21,800	-	-	258,916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229	-	-	-	-	-	10,229
买入返售	2,600	-	1,019,917	89,400	-	-	1,111,917
贷款净值	802,774	15,648	2,787,317	5,740,236	1,444,634	1,317,781	12,108,390
投资净值	-	-	608,868	631,474	1,248,201	887,162	3,375,705
其他资产	62,162	-	19,977	619,223	80,837	354,774	1,136,973
资产合计	885,236	2,338,025	4,726,821	7,145,171	2,773,672	2,559,717	20,428,642
负债：							
央行借款	-	-	-	-	-	-	-
同业拆入	-	-	32,276	-	-	-	32,276
同业存放	-	820,133	8,277	4,138	-	-	832,548
卖出回购	-	-	1,238,580	146,890	4,338	-	1,389,808
客户存款	-	8,534,622	2,798,871	4,165,535	830,375	342,104	16,671,507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19,413	-	-	-	-	119,413
应付股利	-	2,357	-	-	-	-	2,357
其他负债	-	47,006	45,960	794,903	23,111	1,287	912,267
负债合计	-	9,523,531	4,123,964	5,111,466	857,824	343,391	19,960,176
表外头寸	-	-	-	-	-	-	-
流动性净额	885,236	-7,185,506	602,857	2,033,705	1,915,848	2,216,326	468,466

42、 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外币折	
				人民币小计	本外币合计
流动资产	13,052,733	519,883	197,047	26,711	13,796,374
长期资产	6,026,721	327,599	125,108	-	6,479,428
其他资产	136,501	13,991	2,348	-	152,840
资产合计	19,215,955	861,473	324,503	26,711	20,428,642
流动负债	17,560,570	627,083	280,676	16,377	18,484,706
长期负债	1,367,481	63,342	24,531	93	1,455,447
其他负债	20,023	-	-	-	20,023
负债合计	18,948,074	690,425	305,207	16,470	19,960,176
资产负债净头寸	267,881	171,048	19,296	10,241	468,466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表外应收利息	2,570,093,094	2,239,374,466
期收远期外汇	240,162,213	312,897,099
期付远期外汇	239,091,175	321,988,619
开出信用证	2,329,201,543	2,424,281,605
开出保证凭信	2,885,660,362	2,322,988,223
承兑汇票	66,963,251,636	49,119,139,743

七、关联交易

## 1、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持有的本行 17.89%股份，为实质控制本行的股东。该公司住所为美国特拉华州，是以有限合伙的形式注册的投资基金，认缴资本为 USD7.24 亿元，主要业务为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成立，初始存续期限为十年。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权由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拥有。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系本行全资子公司，其有关情况见附注十三。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但有关联交易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原股东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原股东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原股东

## 2、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往来余额

### (1) 股东贷款

关联方名称	2003.12.31	2004.12.31	利率	期限	2004 年度
	贷款本金	贷款本金	(%)		利息收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5.31	2004.8.20 -2005.8.20	308 万元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5.31	2004.10.11 -2005.8.11	400 万元

经董事会批准，2003 年度授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为 2003 年 8 月 21 日至 2005 年 8 月 21 日，本年度授予该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为 2004 年 5 月 30 日至 2006 年 5 月 30 日。

(2) 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贷款	-	34,000,000
应收款	523,477,275	556,784,124
合计	523,477,275	590,784,124

与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项系以前年度发放及拨付而未收回款项。

3、其他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授予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同业拆借额度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期限为 2003 年 9 月 10 日至 2004 年 9 月 10 日。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本年向本行拆借 4 笔，年末无余额，拆借利率为 2.3%-2.85%，本年共计收到拆借利息人民币 271,017 元。

本行股东为本行发放的贷款提供了担保，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4	56,168,546	4	60,382,300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5	200,000,000	3	100,000,000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	-	2	107,000,000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担保的 4 笔贷款已逾期，本行正在积极催收。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14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10,933 万元。本行对该等诉讼计提了 3,039 万元的预计负债。

除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见附注六），本行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于 2004 年 5 月之前及 8 月，本行依据合同相关条款，通过划扣担保人德恒证券出质的自有资金保证金人民币共计 2.637 亿元，办理了人民币 2.637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的兑付手续。

另外，于 2004 年 1 月，本行通过法院冻结了担保人南方证券的存款人民币 1.023 亿元、

港币 0.520 亿元及美元 3.352 万元，并于 2004 年 12 月申请法院解除冻结后，扣划了上述款项用于归还借款人在本行的贷款。

于 2004 年 9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发出通知，要求本行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 2005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再次发出通知，要求本行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行扣划的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行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截至本报告日，本行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本行已向中国证监会及中国银监会报告，要求妥善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行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本行董事会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本年度会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 九、租赁承诺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248,372,458	187,193,266
2 至 5 年内支付	600,334,250	581,102,378
5 年以上支付	348,970,585	468,086,096
合计	<u>1,197,677,293</u>	<u>1,236,381,740</u>

#### 十、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经董事会批准尚需支付的购楼款 6.99 亿元。按合同约定，购楼款总金额为 9.79 亿元，本行已支付 2.8 亿元，尚余 6.99 亿元未付。由于所购买的楼房已达到可使用状态，本行已按合同金额将该等楼房计入了固定资产，未付款项计入了“其他应付款”(见附注五、27)。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本行 2005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元，按净利润的 5% 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元，按净利润的 20% 提取一般准备为 57,954,855 元，余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行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以下称“新桥投资”)和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该四家公司以下称“原四大股东”)于 2004 年 5 月 29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新桥投资分别受让原四大股东所持有本行的共计 348,103,305 股份，该协议经本行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同意并经中国银监会批准。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该次股份转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手续，新桥投资所持股份性质变更为外资法人股。

股份转让后，新桥投资持有本行股份 348,103,305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7.89%，为本行第一大股东。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本行与新桥投资签署了过渡期风险控制顾问委员会协议。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与本行双方各派三人组成深发展过渡期经营风险的顾问委员会。目前，本行已组成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会对本行管理架构进行了初步调整。

## 十三、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对本行有关投资进行清理。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对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目前已清理或出售大部分的投资项目。无法即时转让的项目或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资产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5,284,100	58,837,669
应收款项	191,604,020	248,788,386
减：坏账准备	110,511,078	71,481,012
应收款项净额	81,092,942	177,307,374
存货净额	4,639,961	52,654,862
长期投资	11,688,079	12,029,27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221,681	5,221,681
长期投资净额	6,466,398	6,807,589
固定资产净值	54,292,203	1,947,957
<b>资产总计</b>	<b>171,775,604</b>	<b>297,555,451</b>
应付总行	523,477,275	590,784,124
其他流动负债	14,889,230	21,844,012
<b>负债合计</b>	<b>538,366,505</b>	<b>612,628,136</b>
实收资本	21,010,000	21,010,000
未分配利润	-387,600,901	-336,082,685
<b>股东权益合计</b>	<b>-366,590,901</b>	<b>-315,072,685</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71,775,604</b>	<b>297,555,451</b>

#### 十四、会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4年度	2003年12月31日	2003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	4,684,662,288	289,774,275	4,394,888,985	425,072,71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0,530,448	-1,126,482	-8,568,019	-8,935,893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486,991,940	22,549,506	-40,846,970	-6,272,327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22,844,167	-5,325,000	-17,519,167	-17,519,167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59,975,050	59,975,050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66,980,094	-40,119,396	42,167,511	22,102,368
按国际会计准则	4,291,250,877	325,727,953	4,370,122,340	414,447,700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及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2004 年 度	2003 年 度	2004 年 度	2003 年度
主营业务利润	59.57%	38.40%	61.47%	38.34%	1.43	0.87	1.43	0.87
营业利润	59.57%	38.40%	61.47%	38.34%	1.43	0.87	1.43	0.87
净利润	6.19%	9.67%	6.38%	9.66%	0.15	0.22	0.1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利润	5.92%	7.27%	6.11%	7.26%	0.14	0.16	0.14	0.16

200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包括：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 9,481,985 元；以前年度已经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转回 9,217,649 元；所得税影响-6,170,879 元。

2003 年度的各项指标均按追溯调整后列示。

200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包括：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4,207,121 元；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年度净利润的追溯调整数 108,527,015 元；所得税影响 1,388,350 元。

###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945,822,149	-	-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	-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19,218,383	43,466,142	-	262,684,525
其中：法定公益金	73,072,794	14,488,714	-	87,561,508
一般准备	211,819,091	57,954,855	-	269,773,946
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188,353,278	-	634,655,241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1,945	-	972	-2,917
股东权益合计	4,394,888,985	289,774,275	972	4,684,662,288

#### 4. 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贴现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5,416,595
所得税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22,264,286	108,527,015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债务重组损失	-	-
其他	-	-

2004 年度对所得税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增加净利润 122,264,286 元。2003 年度净利润因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的会计政策变更增加 108,527,015 元（见附注二、26）。

2003 年度对贴现利息收入核算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减少了 2003 年度利润总额 112,562,082 元，扣除所得税影响 37,145,487 元，减少 2003 年度净利润 75,416,595 元。

5.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重要项目及变动原因

会计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存放同业款项	-36.31%	资金结构调整
拆放同业	102.36%	拆放同业业务增加
拆放金融性公司	-65.62%	拆放金融性公司业务减少
买入返售证券	46.80%	业务规模扩大
预付账款	-74.27%	预付购房款转固定资产
短期投资	1374.52%	资金结构调整
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100.00%	价值回升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73.86%	业务增加
贴现	-49.77%	压缩贷款规模
逾期贷款	112.94%	谨慎转贷原则导致
固定资产	35.82%	本年度新增房产
财政性存款	39.37%	业务规模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期末没有向央行借款
同业存放款项	-30.35%	资金结构调整
同业拆入	-81.34%	资金结构调整
卖出回购证券款	-43.01%	本年卖出回购证券和贷款减少
应交税金	143.85%	应交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03.37%	应付购房款增加
长期储蓄存款	95.50%	储蓄业务发展
存入长期保证金	-96.54%	本年度将存入短期保证金单独列示
营业收入	38.88%	贷款规模增加，平均利率水平有所上升
营业支出	31.08%	业务规模增加所至
利润总额	66.97%	营业收入增加所至
所得税	383.18%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二) 关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深鹏所特字[2005]246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银行”)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发展银行200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4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并于2005年4月23日出具了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发展银行编制了后附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核对发展银行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提供审计说明。

我们对资金占用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发展银行2004年度会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现将关联方占用发展银行资金的总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况；

(1) 贷款

关联方名称	2003.12.31	2004.12.31	利率	期限	2004年度
	贷款本金	贷款本金	(%)		利息收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6,000万元	6,000万元	5.31	2004.8.20 -2005.8.20	308万元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8,000万元	8,000万元	5.31	2004.10.11- 2005.8.11	400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2003年度授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为2003年8月21日至2005年8月21日。

本年度授予该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期限为2004年5月30日至2006年5月30日。

贵行属于商业银行，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的贷款系按商业银行正常贷款程序及公允价格发放。

（2）拆借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授予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同业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期限为 2003 年 9 月 10 日至 2004 年 9 月 10 日。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本年向本行拆借 4 笔，年末无余额，拆借利率为 2.3%-2.85%，本年共计收到拆借利息人民币 271,017 元。

（3）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	34,000,000
应收款	523,477,275	556,784,124
合计	523,477,275	590,784,124

上述与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项系以前年度发放及拨付而未收回款项，已停止计算利息，并已根据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情况计提了 366,590,901 元的坏账准备。

二、根据贵行提供的资料及我们的审核，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贵行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如下情况：

- 1、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2、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3、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4、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附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

附件：

##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0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会计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占用方式和原因	偿还方式	是否属于56号文禁止的违规资金占用	备注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	原股东	短期贷款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	正常贷款	现金	否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原股东	拆放金融性公司	-	57,600.00	57,600.00	-	-	正常拆借	现金	否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非应计贷款	3,400.00	-	3,400.00	-	-	以前年度贷款	现金	否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678.41	-	3,330.68	52,347.73	36,659.09	以前年度拨款	现金	否	

(此页无正文)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深圳

2005年4月23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陈爱容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杨克晶

##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致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截至该日止会计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是按照我们双方的业务约定条款的规定，仅向全体股东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等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这些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我们的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该日为止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

在不影响以上审计意见的情况下，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如本会计报表附注 32 所述，于二零零四年九月，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的通知，要求贵公司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资金。于二零零五年一月，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的通知，要求贵公司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被贵公司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款项，否则将对贵公司立案稽查并进行行政处罚。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是其用于其他借款人授信业务的质押保证金，并已被贵公司扣划用于支付该等授信业务到期应付款。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项是被贵公司扣划用于归还由其担保的贷款的款项。贵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并要求协调解决，同时也在咨询外部律师的法律意见。截至本报告日止，贵公司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也未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通知，以上事项也没有进入司法裁决程序。以上事项的最终结果在目前难以确定，该事项在本会计报表中尚没有确认任何预计负债。

香港注册会计师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4	9,042,964,567	6,761,962,524
利息支出	4	<u>(3,709,714,282)</u>	<u>(2,823,205,931)</u>
净利息收入	4	5,333,250,285	3,938,756,5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1,348,087)	(252,385,041)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5	<u>(2,261,819,473)</u>	<u>(1,567,143,481)</u>
扣除贷款损失及其他准备及营业税后净利息收入		2,660,082,725	2,119,228,071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170,334	340,668
	6	187,838,510	129,434,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净损失		(3,086,212)	(9,150,505)
其它净收入	7	<u>184,846,248</u>	<u>161,763,720</u>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u>3,029,851,605</u>	<u>2,401,616,333</u>
营业费用			
员工费用	8	(1,005,943,732)	(837,436,802)
管理费用	8	(1,137,422,112)	(943,057,849)
折旧	8	<u>(319,219,787)</u>	<u>(299,902,842)</u>
		<u>(2,462,585,631)</u>	<u>(2,080,397,493)</u>
税前利润		567,265,974	321,218,840
所得税(计提)/冲回	9	<u>(241,538,021)</u>	<u>93,228,860</u>
净利润		<u>325,727,953</u>	<u>414,447,700</u>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	10	0.17	0.21

载于会计报表第 6 至第 51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资产	附注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	11	703,081,594	589,793,051
存放同业	12	18,404,206,126	17,662,074,502
拆放同业	13	5,157,821,187	8,149,758,348
拆放金融性公司	14	2,589,158,000	1,197,036,400
买入返售	15	102,294,378	615,869,6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	11,631,472,960	7,566,763,063
贷款	17	959,055,530	1,204,065,720
投资	18	121,083,903,426	127,195,683,313
在建工程	19	31,624,359,853	21,212,571,314
固定资产	20	11,792,846	17,648,805
其中：投资性房产	20	3,274,378,694	2,444,791,451
长期预付款		1,340,242,229	325,491,718
递延税资产	21	134,148,744	120,870,418
其它资产	22	619,049,272	471,972,406
资产总计		<u>1,264,921,338</u>	<u>1,334,269,753</u>
负债			
同业存放	23	197,559,643,948	189,783,168,232
同业拆入	13	8,325,483,278	11,953,410,166
客户存款	24	322,764,999	1,729,320,400
卖出回购	15	165,703,011,986	141,030,670,6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	13,898,079,991	27,759,179,366
应解及汇出汇款		1,007,867,936	136,672,021
应交税金		1,194,130,735	966,945,070
应付股利	25	281,236,991	76,276,079
其它负债	26	23,571,856	62,273,455
负债总计		<u>2,512,245,299</u>	<u>1,698,298,676</u>
股东权益			
股本	27	193,268,393,071	185,413,045,892
资本公积金		1,945,822,149	1,945,822,149
储备	28a	1,571,729,344	1,571,729,344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		532,455,555	431,035,530
未分配利润	29	(413,730,650)	(9,132,206)
		654,974,479	430,667,52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4,291,250,877</u>	<u>4,370,122,340</u>
		<u>197,559,643,948</u>	<u>189,783,168,232</u>

载于会计报表第 6 至第 51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 公积金 人民币元	储备 (见附注28a)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累计 变动-可供 出售的投资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见附注29)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调整前二零零二年年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211,633,761	-	586,607,595	4,315,792,849
二零零三年度法定会计报表会计 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 整(见附注28c)	-	-	(41,818,023)	-	41,818,023	-
二零零四年度法定会计报表会计 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 整(见附注28d)	-	-	112,447,257	-	(112,447,257)	-
采用修改后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 引致的调整数(见附注39)	-	-	-	59,109,765	(59,109,765)	-
调整后二零零二年年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282,262,995	59,109,765	456,868,596	4,315,792,849
二零零三年所有者权益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失	-	-	-	(76,779,413)	-	(76,779,413)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6,788,187)	-	(6,788,187)
资本折算差额	-	-	(2,916)	-	-	(2,916)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的 税金	-	-	-	15,325,629	-	15,325,629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净损益	-	-	(2,916)	(68,241,971)	-	(68,244,887)
本年净利润	-	-	-	-	414,447,700	414,447,700
当年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	-	(2,916)	(68,241,971)	414,447,700	346,202,813
股利	-	-	-	-	(291,873,322)	(291,873,322)
利润分配	-	-	110,790,996	-	(110,790,996)	-
二零零四年度法定会计报表会计 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 整(见附注28d)	-	-	37,984,455	-	(37,984,455)	-
调整后二零零三年年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431,035,530	(9,132,206)	430,667,523	4,370,122,340
二零零四年所有者权益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失	-	-	-	(466,160,075)	-	(466,160,075)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3,369,464)	-	(3,369,464)
资本折算差额	-	-	(972)	(886)	-	(1,858)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的 税金	-	-	-	64,931,981	-	64,931,981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净损益	-	-	(972)	(404,598,444)	-	(404,599,416)
本年净利润	-	-	-	-	325,727,953	325,727,953
当年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	-	(972)	(404,598,444)	325,727,953	(78,871,463)
股利	-	-	-	-	-	-
利润分配	-	-	101,420,997	-	(101,420,997)	-
二零零四年年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32,455,555	(413,730,650)	654,974,479	4,291,250,877

载于会计报表第6至第51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	6,932,471,218	(2,943,181,045)
已付税金		(118,721,994)	(91,446,435)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6,813,749,224	(3,034,627,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额			
新增在建工程		(21,740,184)	(43,163,237)
购建固定资产		(306,103,511)	(283,942,321)
处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收入		66,447,731	15,129,268
已收证券投资的利息		706,851,792	698,743,180
已收证券投资的股息		170,334	340,668
增加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7,487,990,235)	(41,471,149,181)
收回债券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757,264,847	40,093,336,100
处置股权投资款		33,306,84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		(10,251,792,377)	(990,705,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额			
支付股利		(38,701,599)	(268,150,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		(38,701,599)	(268,150,62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858)	(2,9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3,476,746,610)	(4,293,486,5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数		19,105,856,033	23,399,342,5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数		15,629,109,423	19,105,856,0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分析			
现金		703,081,594	589,793,051
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		8,834,600,542	10,381,612,517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		4,403,080,687	7,082,120,244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		1,509,426,600	1,052,330,221
三个月内到期的短期投资		178,920,000	-
		15,629,109,423	19,105,856,033
补充资料：			
收到的利息		8,572,064,797	6,322,472,641
支付的利息		4,803,114,106	2,794,623,293

载于会计报表第 6 至第 51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 企业资料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一九八七年五月十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式设立。一九八八年四月七日，本公司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执照号为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商业银行业务。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经营。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现有营业网点 234 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 个)，员工 6,999 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71 人)。

本会计报表已经由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决议批准。

### 2. 重要会计政策

#### 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按照本附注 2 所列示的会计计量政策编制的。该等会计政策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了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的准则及其释义，以及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且仍生效的《国际会计准则》及《常设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本会计报表所采用的披露表达方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国及本公司的经营环境需要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有关披露规定。

本会计报表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供出售的证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均以历史成本编制。

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制定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的会计准则记录账目和编制法定会计报表。编制法定会计报表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和基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若干重要项目上有所不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重新确认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所产生之重要差异，已在编制本会计报表时作出相关调整，但并不会反映在本公司的会计账目中。有关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作调整之影响，详列于附注 38。

本公司提前采用了修订后的将于 2005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及第 39 号，产生的影响详列于附注 39。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本公司很可能获得经济收益及有关收入能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 (a) 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并考虑实际收益率确认；
-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及
- (c) 股利于股东收取股息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当金融资产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所有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 (i)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资产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买卖而取得的金融资产
- 金融资产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ii) 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指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且能够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该投资的账面价值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如果本公司在本会计年度或前两个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超过非重大数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将会重新分类到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续）

(c)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的但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公司管理层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价值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确定。

(d)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指那些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或除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无确定的持有期间，本公司随时准备因流动性需要或因利率、汇率或股票价格发生变化而将其出售。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权益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在权益中“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项目单项列示的累计未实现收益应记入当期净损益。

本公司在以下情况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合同规定的金融资产现金流入的权利已经到期；或
- 本公司已经转移了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或
-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对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金融资产已经不再保留控制。

公允价值的计量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公开报价投资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报价确定。买入价用于确定资产的价值，卖出价用于确定负债的价值。

没有确切期限的存款，包括不承担利息的存款，公允价值由将需要支付给持有者的金额确定。

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具有相同期限的远期外汇汇率来计算。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采用具有相同条件和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收益率对预期现金流进行折现而确定。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以运用折现现金流，或内部定价模型来确定。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价，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有一项或多项发生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的事件，该事件可能导致某项金融资产或某组金融资产的未来预计现金流量发生可计量的减值。

资产减值金额的计量包括以下方式：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以其最初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确定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对其他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个或组合的角度进行评价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本公司会根据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再按组合进行评价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用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金融资产最初的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的金额两者之间的差额确定。资产的账面金额应通过准备科目减记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损失金额应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具有变动利率，则计量减值金额的折现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对于有抵押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无论该抵押物是否可能处置，都会根据处置抵押物的现金流入扣除取得及处置抵押物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所需的成本来计算。

为了可按组合进行确认及计量资产的减值情况，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的特征对其进行组合。这些特征与计算组合资产的预期现金流相关，并且反映借款人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到期偿付的可能性。

对于按组合来计量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而言，减值准备之估算乃参考本公司历史经验确定。本公司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就目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

本公司会定期审阅并调整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对于在采取了所有可能手段及程序后仍无法收回的贷款，根据其确定的损失金额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核销。对于已核销贷款又收回的，应记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在后续期间，如果贷款减值金额减少，且这减少与计提减值准备后才发生的事件存在客观的联系，则金融资产价值转回的金额应直接冲减贷款损失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 (续)

- (b)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成本(减已归还的本金及摊销)与现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进行评价,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或某组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如果公允价值出现大幅或长时间的下落导致其低于投资成本价值时,则视为该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如存在以上情况,则该金融资产的累计损失减去以前年度已在损益中确认的损失的差额,将从权益科目中剔除并确认为当期损益。

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性金融工具,其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不能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但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债务性金融工具,如果后续期间其价值回升,且这种价值回升可以客观地归因于该资产减值确认后才发生的事项,则该减值损失可以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

-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以类似的金融资产当前市场收益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另外,对于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计算利息收入的利率即为用来确定减值的折现预期未来现金流的利率。

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当金融负债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所有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金融负债发行的交易费用。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 (i)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负债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买卖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金融负债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ii) 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这类负债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负债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 金融负债（续）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实际利率法进行计量。

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才能从资产负债表内剔除。

####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

在采用套期会计时，套期被分为以下三类：

- 公允价值套期：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套期
- 现金流量套期：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变动的套期，且这种现金流量变动将影响损益
-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

对于有效的公允价值套期，由于重新计量套期工具或被套期项目所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的收益或损失先在权益中列示，其后在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确认时，将原在权益中列示的相关损益转出并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随后影响损益的期间计入损益。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的处理原则进行核算。在对国外实体进行处置时，已经在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有效部分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终止或被行使时，或者套期已经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要求时，或者指定的套期关系被本公司撤销时，本公司则停止继续运用套期会计。对于具有固定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套期，采用套期会计所产生的调整在至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在权益中列示的套期工具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应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的交易发生。如果预期被套期的交易不会发生，则在权益中列示的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是嵌入其他主合同中的，当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没有密切的关系，并且其所形成的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则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分开核算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经济风险提供有效的套期，但因不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被视作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并以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 结算日会计

所有常规的金融资产买卖均在结算日确认，即在资产交付给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交付资产的日期入账。

#### 抵销

在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交易以净额的方式结算时，资产及负债才会被相互抵销。

####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出售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证券/贷款/票据，买入该等证券/贷款/票据之成本将作为抵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证券/贷款/票据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抵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证券/贷款/票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将持续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出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所收取之余额将确定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别按协议规定的期限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 估计的运用

因应《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会计报表的要求，管理层须对影响会计报表及附注的金额作出估算及假定。在某种程度上，实际的结果可能与估计有一定的差异。

#### 经营租赁

当资产的收益与风险仍属于出租方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期采用直线法计入利润表内。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建造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所发生的成本。成本包括工程期间的工程直接成本。与该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予以资本化，当在建工程完工后及可使用时，此等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若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则无利息资本化。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固定资产，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资产的账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年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资产的成本包括购入价以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资产的账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年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折旧根据原值、预计残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包括投资性房产)	3.30%
运输工具	16.20%
电子计算机	19.80 或 33.00%
电脑软件设备	20.00%
机电设备	9.90 或 19.80%
自有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10.00% 或 2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按租赁期限

#### 投资性房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产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对其重大的投资性房产的价值作评估。投资性房产按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入账，成本包括该资产的购入价与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资产的账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外币资产、负债及交易，采用分账制核算。会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列示的资产负债项目按年底汇率换算成人民币列示。外币列示的利润项目按本年度平均之市场汇价换算成人民币列示。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

#### 承兑汇票

承兑汇票是指本公司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本公司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在客户作出偿还时同时结算。承兑汇票以表外交易核算，并披露于承诺及或有负债。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 委托活动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委托身份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被包括在本报表。

#### 关联方

当两方之间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务与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则视为关联方。凡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响的相互间也被视作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企业。

#### 税项

中国企业所得税按照适用于中国企业的税率，并以法定的会计报表中所确认的收入为基础计征，该收入已根据现有的中国税收法规、惯例及其解释对无须纳税的收入和不可抵扣的费用做出相关的调整。

对于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及税务基础产生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对于将来会产生可抵扣金额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然而该暂时性差额应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可作抵扣。本公司以当前的法定税率计提递延所得税。

#### 退休福利计划

根据现行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必须对其雇员提供某些员工福利及退休金。本公司之责任包括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一项由政府机构管理之定额供款退休计划供款。本公司将此等供款列账作支出。

####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期限短(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和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主要的业务为商业性贷款及接受公众存款。现有的个人及企业贷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个人贷款占全部贷款比例为 11.9%（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 %）。由于本公司业务只属一个行业范畴，因此，无行业分部报告。

本公司在全国各地开设分行及支行。为了更有效地进行分析，地区分部报告已经以管理层报告为基础进行编制。

	总资产			
	2004-12-31 人民币元	%	2003-12-31 人民币元	%
深圳	56,845,194,393	29	88,619,770,353	47
广州	18,842,893,898	10	25,029,449,224	13
上海	26,276,234,907	13	29,353,446,442	15
北京	19,749,232,402	10	15,181,000,180	8
杭州	16,308,482,009	8	12,666,652,457	7
离岸	1,999,947,909	1	1,468,520,332	1
其它	57,537,658,430	29	17,464,329,244	9
合计	<u>197,559,643,948</u>	<u>100</u>	<u>189,783,168,232</u>	<u>100</u>

	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			
	2004-12-31 人民币元	%	2003-12-31 人民币元	%
深圳	2,147,007,636	65	1,271,979,143	52
广州	129,284,825	4	135,552,633	5
上海	75,254,720	2	75,078,497	3
北京	189,620,434	6	204,974,333	8
杭州	56,199,851	2	57,839,602	2
离岸	-	-	-	-
其它	688,804,074	21	717,016,048	30
合计	<u>3,286,171,540</u>	<u>100</u>	<u>2,462,440,256</u>	<u>1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部报告 (续)

	贷款			
	2004-12-31 人民币元	%	2003-12-31 人民币元	%
深圳	28,982,232,263	23	28,899,351,121	22
广州	12,512,083,291	10	16,169,034,454	12
上海	17,083,927,980	14	19,989,838,885	15
北京	12,214,792,071	10	10,858,411,715	8
杭州	11,288,539,774	9	10,456,228,288	8
离岸	385,155,301	-	528,958,341	-
其它	43,728,732,561	34	44,468,010,016	35
合计	<u>126,195,463,241</u>	<u>100</u>	<u>131,369,832,820</u>	<u>100</u>
	客户存款			
	2004-12-31 人民币元	%	2003-12-31 人民币元	%
深圳	39,409,052,676	24	37,810,713,915	27
广州	17,897,725,176	11	16,301,680,942	12
上海	23,022,063,535	14	22,168,505,628	16
北京	15,606,125,643	9	12,769,649,266	9
杭州	14,580,908,495	9	10,461,143,202	7
离岸	2,055,800,447	1	1,441,748,506	1
其它	53,131,336,014	32	40,077,229,200	28
合计	<u>165,703,011,986</u>	<u>100</u>	<u>141,030,670,659</u>	<u>100</u>
	营业收入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
深圳	2,721,853,598	29	2,647,376,801	38
广州	940,047,524	10	628,776,875	9
上海	1,286,327,246	14	959,666,767	14
北京	705,366,413	7	521,543,058	7
杭州	875,351,350	9	535,510,652	8
离岸	83,053,127	1	62,263,937	1
其它	2,800,734,189	30	1,689,212,696	23
合计	<u>9,412,733,447</u>	<u>100</u>	<u>7,044,350,786</u>	<u>1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部报告 (续)

	2004 年度			
	利息收入-外部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地区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
深圳	2,581,397,418	1,604,549,303	4,185,946,721	46
广州	898,025,668	273,359,452	1,171,385,120	13
上海	1,243,034,172	592,274,920	1,835,309,092	20
北京	678,146,082	498,781,936	1,176,928,018	13
杭州	862,231,845	234,000,925	1,096,232,770	12
离岸	71,747,364	166,925	71,914,289	1
其它	2,708,382,018	1,011,512,847	3,719,894,865	42
地区间抵消	-	(4,214,646,308)	(4,214,646,308)	(47)
合计	9,042,964,567	-	9,042,964,567	100

	2003 年度			
	利息收入-外部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地区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
深圳	2,514,225,836	1,415,019,652	3,929,245,488	58
广州	602,832,179	268,713,744	871,545,923	13
上海	923,342,607	457,772,049	1,381,114,656	20
北京	504,371,310	319,857,220	824,228,530	12
杭州	528,141,572	164,735,361	692,876,933	10
离岸	57,017,687	87,482	57,105,169	1
其它	1,632,031,333	805,359,703	2,437,391,036	37
地区间抵消	-	(3,431,545,211)	(3,431,545,211)	(51)
合计	6,761,962,524	-	6,761,962,524	1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部报告 (续)

	利息支出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
深圳	691,422,799	19	728,205,162	26
广州	460,962,358	12	360,301,748	13
上海	619,940,499	17	495,569,233	18
北京	340,702,904	9	212,786,335	8
杭州	400,608,463	11	236,463,654	8
离岸	15,647,271	-	12,695,781	-
其它	1,180,429,988	32	777,184,018	27
合计	<u>3,709,714,282</u>	<u>100</u>	<u>2,823,205,931</u>	<u>100</u>

	表外科目			
	2004-12-31 人民币元	%	2003-12-31 人民币元	%
深圳	5,814,337,535	8	5,382,297,442	10
广州	9,764,294,889	14	9,275,041,201	17
上海	5,793,683,837	8	7,226,905,436	14
北京	5,228,674,079	7	5,122,661,390	10
杭州	6,304,439,188	9	6,505,937,985	12
离岸	214,676,825	-	4,766,629	-
其它	39,058,007,188	54	20,348,799,488	37
合计	<u>72,178,113,541</u>	<u>100</u>	<u>53,866,409,571</u>	<u>100</u>

表外科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证凭信及开出信用证。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净利息收入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贷款的利息收入（注）	7,583,361,624	5,663,059,442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收入	703,506,988	482,312,939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	<u>756,095,955</u>	<u>616,590,143</u>
	<u>9,042,964,567</u>	<u>6,761,962,524</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的利息支出	2,357,499,155	1,816,798,765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支出	<u>1,352,215,127</u>	<u>1,006,407,166</u>
	<u>3,709,714,282</u>	<u>2,823,205,931</u>
	<u>5,333,250,285</u>	<u>3,938,756,593</u>

注：含对已减值贷款计提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408,617,548 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币 489,434,561 元）。

5.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见附注17b）	<u>2,195,503,121</u>	<u>1,424,011,871</u>
其他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784,754	18,599,007
存放同业	6,651,537	6,688,393
拆放同业	-	81,464,4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2,662,876	23,230,224
买入返售证券	<u>1,511,069</u>	<u>-</u>
	<u>21,610,236</u>	<u>129,982,024</u>
投资减值准备	18,664,125	3,092,71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u>26,041,991</u>	<u>10,056,871</u>
	<u>2,261,819,473</u>	<u>1,567,143,481</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7,478,433	178,782,6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59,639,923)</u>	<u>(49,348,245)</u>
	<u>187,838,510</u>	<u>129,434,379</u>

7. 其它净收入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证券销售净收益	23,643,664	25,895,120
保管箱租赁收益	1,644,247	3,574,855
汇兑净收益	99,464,534	83,734,154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损失)	2,637,683	(4,682,983)
租赁净收益	28,593,408	24,496,527
处置以物抵债资产净损失	(2,325,236)	(987,316)
预计负债准备	(16,841,474)	(10,383,900)
其他	<u>48,029,422</u>	<u>40,117,263</u>
	<u>184,846,248</u>	<u>161,763,72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营业费用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员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786,404,984	663,693,834
劳动保险及社会福利	188,372,496	147,385,283
其它员工费用	<u>31,166,252</u>	<u>26,357,685</u>
	<u>1,005,943,732</u>	<u>837,436,802</u>
管理费用：		
租赁费	298,788,802	258,223,605
工会经费及干部培训费	24,817,716	19,227,658
电子设备运转费	46,575,743	36,058,825
邮电费	43,773,077	37,739,726
钞币运送费	17,308,903	14,706,737
水电费	24,933,105	25,439,761
公杂及印刷费	113,160,366	86,103,095
差旅费	99,849,497	77,280,303
业务宣传活动费	91,685,726	55,898,371
汽车费用	76,675,270	58,522,009
诉讼费	15,599,963	13,087,332
专业费用	18,071,648	29,707,466
低值易耗品	19,304,630	15,747,985
税金	24,291,972	26,213,297
开办费	16,380,228	29,376,780
长期预付款摊销	11,615,017	5,424,604
银监会监管费	40,126,858	-
其它费用	<u>154,463,591</u>	<u>154,300,295</u>
	<u>1,137,422,112</u>	<u>943,057,849</u>
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	<u>319,219,787</u>	<u>299,902,842</u>
营业费用合计	<u>2,462,585,631</u>	<u>2,080,397,493</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税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所得税：		
本年计提	328,070,186	120,155,363
冲减以前年度多计提之所得税	(4,387,279)	(82,754,838)
递延所得税	<u>(82,144,886)</u>	<u>(130,629,385)</u>
	<u>241,538,021</u>	<u>(93,228,860)</u>

会计报表中列示的所得税金额与根据法定税率 15%-33% 计算得出的金额间所存在的差异如下：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u>567,265,974</u>	<u>321,218,840</u>
按法定税率15% - 33% 的所得税	187,197,771	106,002,217
增加/(减少)如下：		
冲减以前年度多计提之所得税	(4,387,279)	(82,754,838)
不可抵扣的费用	154,829,669	167,986,988
以往年度应收利息可抵税	-	(178,212,459)
免税收入	<u>(96,102,140)</u>	<u>(106,250,768)</u>
	<u>241,538,021</u>	<u>(93,228,860)</u>

10.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普通股股东所占的本年净利润除以本年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的股数计算。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每股盈利计算：		
本年净利润(人民币元)	325,727,953	414,447,700
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单位:股)	1,945,822,149	1,945,822,149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u>0.17</u>	<u>0.21</u>

由于本年度没有摊薄影响，故并未计算摊薄每股盈利。本会计报表完成日至报告日之间，本公司没有进行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交易。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存放中央银行款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		
普通存款	8,823,368,542	10,381,612,517
法定存款	9,569,605,584	7,247,177,985
财政性存款	11,232,000	33,284,000
	<u>18,404,206,126</u>	<u>17,662,074,502</u>

法定存款是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按 8%（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及对客户外币存款按 2%（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计提并缴存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款项。

12. 存放同业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		
境内同业	4,433,337,371	7,929,872,799
境外同业	<u>803,126,612</u>	<u>291,876,808</u>
	5,236,463,983	8,221,749,607
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u>(78,642,796)</u>	<u>(71,991,259)</u>
	<u>5,157,821,187</u>	<u>8,149,758,348</u>

13. 拆放同业和同业拆入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拆放同业：		
境内同业	1,342,265,000	928,036,000
境外同业	<u>1,409,826,600</u>	<u>431,934,000</u>
	2,752,091,600	1,359,970,000
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u>(162,933,600)</u>	<u>(162,933,600)</u>
	<u>2,589,158,000</u>	<u>1,197,036,400</u>
同业拆入：		
境内同业	<u>322,764,999</u>	<u>1,729,320,4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拆放金融性公司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境内：		
财务公司	207,691,182	63,330,789
信托投资公司	63,330,442	405,051,669
证券公司	-	320,000,000
	<u>271,021,624</u>	<u>788,382,458</u>
拆放金融性公司坏账准备	<u>(168,727,246)</u>	<u>(172,512,770)</u>
	<u>102,294,378</u>	<u>615,869,688</u>

15.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买入返售：		
买入返售证券	7,425,127,590	509,272,138
买入返售贷款	770,000,000	5,615,307,472
买入返售票据	3,465,367,508	1,469,694,522
坏账准备	(29,022,138)	(27,511,069)
	<u>11,631,472,960</u>	<u>7,566,763,063</u>
卖出回购：		
卖出回购证券	10,265,600,000	550,0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1,673,650,000	4,405,090,000
卖出回购票据-同业转贴现	1,958,829,991	19,433,174,659
卖出回购票据-央行再贴现	-	3,370,914,707
	<u>13,898,079,991</u>	<u>27,759,179,366</u>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中国境内的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38,634,701	123,168,982
衍生金融工具应收款	7,593,320	4,935,020
	<u>46,228,021</u>	<u>128,104,002</u>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912,827,509	1,075,961,718
	<u>959,055,530</u>	<u>1,204,065,72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38,634,701	123,334,516
衍生金融工具应付款	14,730,766	13,337,505
	<u>53,365,467</u>	<u>136,672,021</u>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954,502,469	-
	<u>1,007,867,936</u>	<u>136,672,021</u>

结构性存款及结构性债券含有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价值随特定利率、证券价格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在本会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列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把人民币 954,502,469 元的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有人民币 10,457,813 元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变动不是由于基准利率的变动而变动。账面价值和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到期日支付给这些金融负债持有者的金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16,180,389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a) 贷款

截至年末止，贷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类列示如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贷款		
企业	111,128,751,683	122,770,820,253
个人	<u>15,066,711,558</u>	<u>8,599,012,567</u>
	126,195,463,241	131,369,832,820
贷款损失准备（见附注 17b）	<u>(5,111,559,815)</u>	<u>(4,174,149,507)</u>
	<u><u>121,083,903,426</u></u>	<u><u>127,195,683,313</u></u>

截至年末止，贷款组合按担保类别列示如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一般贷款及垫款：		
保证贷款	51,877,982,355	42,531,684,141
抵质押贷款	41,315,022,227	37,798,847,936
信用贷款	14,837,304,772	15,533,439,103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154,051,709	1,421,772,191
应收账款保理	309,694,918	835,646,751
票据贴现	<u>16,701,407,260</u>	<u>33,248,442,698</u>
	<u><u>126,195,463,241</u></u>	<u><u>131,369,832,820</u></u>

本公司一般贷款中有人民币 4,060,48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5,992,500,000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另外，本公司票据贴现中有人民币 1,958,829,991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22,804,089,366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b) 贷款损失准备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年初数	4,174,149,507	3,239,035,940
本年贷款损失准备之计提(见附注 5)	2,195,503,121	1,424,011,87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见附注 4)	(408,617,548)	(489,434,561)
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6,778,432	536,257
本年核销贷款	(835,480,598)	-
本年转出	(20,773,099)	-
年末数 (见附注 17a)	<u>5,111,559,815</u>	<u>4,174,149,507</u>

18. 投资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的投资：		
债券投资		
国债，上市/挂牌	9,144,900,729	9,716,333,857
国债，非上市/非挂牌	1,603,317,764	974,896,188
金融债券，上市/挂牌	19,328,197,139	9,058,155,776
金融债券，非上市/非挂牌	<u>1,325,497,001</u>	<u>1,152,116,747</u>
	31,401,912,633	20,901,502,568
股权投资，非上市/非挂牌	634,198,040	667,505,317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411,750,820)</u>	<u>(356,436,571)</u>
	222,447,220	311,068,746
可供出售的证券合计	<u>31,624,359,853</u>	<u>21,212,571,314</u>
投资合计	<u>31,624,359,853</u>	<u>21,212,571,314</u>

本公司投资的证券部分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该抵押证券中，归类于可供出售的证券的余额为人民币 10,282,720,000 元，其面值为人民币 10,490,00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归类于可供出售的证券的余额为人民币 510,400,000 元，面值为人民币 550,000,000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a) 股权投资包括以下单位：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 比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23,477,275	556,784,124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3%	50,000,000	50,000,000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	9,662,219	9,662,219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0.22%	2,131,494	2,131,494
海南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30%	9,650,000	9,650,000
深圳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0%	3,215,000	3,215,000
深圳市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2%	2,519,500	2,519,500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0.06%	187,195	187,195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4.10%	2,500,000	2,5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27%	500,000	500,000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0.74%	1,000,000	1,000,000
深圳嘉丰纺织公司	13.82%	17,735,357	17,735,785
		<u>634,198,040</u>	<u>667,505,317</u>
减：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411,750,820)</u>	<u>(356,436,571)</u>
		<u>222,447,220</u>	<u>311,068,746</u>

上述股权投资中含本公司根据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银联筹函 [2002] 006《关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将现金出资划至中国银联验资账户的函》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款。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由本公司与其他机构共同组建，专门提供银行卡综合服务的公司。本公司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本公司不得在境内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在该法规实施之前已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及企业投资的必须进行清理。清理方法将按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法规实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根据上述法规，本公司已将所持有的该类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的投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在建工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年初余额	33,895,685	51,714,228
新增	21,740,184	43,163,237
减少	(17,735,332)	(444,150)
转入固定资产(见附注 20)	<u>(26,107,691)</u>	<u>(60,537,630)</u>
年末余额	11,792,846	33,895,68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6,246,880	16,246,880
减少	<u>(16,246,880)</u>	<u>-</u>
年末余额	<u>-</u>	<u>16,246,880</u>
净值	<u><u>11,792,846</u></u>	<u><u>17,648,805</u></u>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固定资产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加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转入 人民币元 (见附注 19)	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成本：					
房屋及建筑物	1,518,168,565	26,486,856	-	(83,399,430)	1,461,255,991
运输工具	237,744,999	9,229,784	-	(30,090,065)	216,884,718
电子计算机	498,726,707	97,570,311	2,712,829	(91,776,131)	507,233,716
电脑软件设备	130,231,993	2,212,205	-	(1,368,053)	131,076,145
机电设备	225,848,872	5,290,140	2,298,155	(4,823,326)	228,613,841
自有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266,132,478	21,395,588	1,764,121	(12,340,085)	276,952,102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384,622,067	46,062,932	19,332,586	(16,746,087)	433,271,498
投资性房产	394,189,158	1,043,068,990	-	(2,144,306)	1,435,113,842
	<u>3,655,664,839</u>	<u>1,251,316,806</u>	<u>26,107,691</u>	<u>(242,687,483)</u>	<u>4,690,401,853</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31,283,283	42,410,795	-	(5,931,764)	267,762,314
运输工具	133,048,245	23,370,669	-	(24,500,951)	131,917,963
电子计算机	293,423,939	90,014,307	-	(61,289,600)	322,148,646
电脑软件设备	60,660,271	28,771,028	-	(1,368,053)	88,063,246
机电设备	108,958,070	24,526,677	-	(4,145,501)	129,339,246
自有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160,201,311	15,334,000	-	-	175,535,31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154,600,829	68,192,435	-	(16,408,444)	206,384,820
投资性房产	68,697,440	26,599,876	-	(425,703)	94,871,613
	<u>1,210,873,388</u>	<u>319,219,787</u>	<u>-</u>	<u>(114,070,016)</u>	<u>1,416,023,159</u>
净值	<u>2,444,791,451</u>				<u>3,274,378,694</u>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列示。管理层认为，房屋及建筑物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并无减值。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值为人民币 1,225,330,949 元，净值为人民币 1,171,655,841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值为人民币 238,541,535 元，净值为人民币 198,488,709 元）的房屋建筑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其中投资性房产的原值为人民币 1,016,035,040 元，净值为人民币 1,008,708,187 元。

本公司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后，按照本附注 2 所开列的政策重新确认和计量所有投资性房产。由于无法准确地从固定资产中区分出投资性房产的原值，本公司利用投资性房产的面积占整栋房产总面积推算出投资性房产的价值。该投资性房产的使用年限为 30 年，折旧率为 3.3%，使用直线法计算折旧。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固定资产 (续)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持有之投资性房产中, 经独立评估师进行评估的重大投资性房产原值为人民币 1,420,537,622 元, 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91,464,421 元, 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329,073,201 元, 评估净值为人民币 1,444,335,996 元。

本年来自投资性房产的租金总收益为人民币 40,386,780 元(二零零三年: 人民币 43,566,730 元), 当年产生及不产生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产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包括修理和维护费用)为人民币 16,067,730 元(二零零三年: 人民币 23,288,482 元)。

21. 递延税资产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635,654,952	426,863,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1,579,567	1,410,596
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	73,048,791	8,116,810
其他	(91,234,038)	35,582,000
	<u>619,049,272</u>	<u>471,972,406</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其他资产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其他资产：		
证券投资应收利息	333,145,187	283,901,024
贷款及同业应收利息	75,559,454	62,521,395
应收租赁款	4,293,888	4,298,318
抵债资产	722,981,888	667,516,204
其中：房产	602,176,035	556,710,351
股权	102,229,703	92,229,703
机器设备	18,576,150	18,576,150
暂付诉讼费	136,335,555	105,530,867
预付购房款	-	150,000,000
其他	283,085,160	306,571,022
	<u>1,555,401,132</u>	<u>1,580,338,830</u>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抵债资产	(144,142,099)	(100,415,810)
暂付诉讼费	(78,154,508)	(63,895,089)
其他	(68,183,187)	(81,758,178)
	<u>(290,479,794)</u>	<u>(246,069,077)</u>
	<u>1,264,921,338</u>	<u>1,334,269,753</u>

23. 同业存放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	<u>8,325,483,278</u>	<u>11,953,410,166</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客户存款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短期存款	107,911,754,375	97,278,721,211
长期存款	13,546,044,740	11,397,552,864
保证金存款	39,534,535,795	28,974,381,202
财政性存款	4,710,677,076	3,380,015,382
	<u>165,703,011,986</u>	<u>141,030,670,659</u>

25. 应付股利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股利	<u>23,571,856</u>	<u>62,273,455</u>

26. 其它负债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635,548,553	481,754,565
应付工资	257,289,040	145,026,437
应付福利费	107,831,830	93,381,641
预收贴现利息	183,551,919	283,347,168
银行本票	154,109,364	340,053,044
应付购房款（见附注32）	698,917,424	-
其它	474,997,169	354,735,821
	<u>2,512,245,299</u>	<u>1,698,298,676</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股本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注册资本：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1,945,822,149	1,945,822,149
实收股本：		
非流通股	536,460,184	536,460,184
流通股	1,409,361,965	1,409,361,965
	1,945,822,149	1,945,822,149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Newbridge Asia AIV ,L.P.分别受让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所持有的本公司 131,705,685 股国有股（包括 125,390,017 股国家股和 6,315,668 股国有法人股）112,301,783 股国有法人股、25,757,220 股国有法人股和 78,338,617 股国有法人股，转让后 Newbridge Asia AIV ,L.P.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48,103,3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9%。

28. a) 储备

	法定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一般准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调整前二零零三年年初数:	83,459,508	41,729,267	-	86,444,986	211,633,761
二零零三年度法定会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引致利润分 配的调整(见附注 28c)	(11,948,007)	(5,974,003)	-	(23,896,013)	(41,818,023)
二零零四年度法定会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引致利润分 配的调整(见附注 28d)	32,127,788	16,063,894	-	64,255,575	112,447,257
调整后二零零三年年初数	103,639,289	51,819,158	-	126,804,548	282,262,995
当年利润分配	31,654,571	15,827,285	-	63,309,140	110,790,996
二零零四年度法定会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引致利润分 配的调整(见附注 28d)	10,852,701	5,426,351	-	21,705,403	37,984,455
资本折算差额	(2,916)	-	-	-	(2,916)
调整后二零零三年年末数:	146,143,645	73,072,794	-	211,819,091	431,035,530
当年利润分配	28,977,428	14,488,714	-	57,954,855	101,420,997
资本折算差额	(972)	-	-	-	(972)
二零零四年年末数	175,120,101	87,561,508	-	269,773,946	532,455,555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a) 储备 (续)

根据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本公司须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直至该储备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在符合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若干规定的情况下, 部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红股形式分配给股东, 但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中国公司法, 本公司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5% 至 10% 提取法定公益金, 除非公司破产清算, 该基金不作分配之用。法定公益金须用于员工福利设施的资本开支并保留作为本公司的资产。当法定公益金被使用时, 相当于资产成本和法定公益金余额两者孰低之金额须从法定公益金转拨至任意盈余公积金。当有关资产被出售时, 原从法定公益金拨至任意盈余公积的金额应予以冲回。

根据财政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发布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从事存贷款业务的金融企业应计提的一般准备也构成金融企业所有者权益的组成内容。

### 28. b) 当年利润分配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决议通过, 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为基准, 按 10% 和 5% 分别提取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上述本年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二日决议通过, 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二零零三年度净利润为基准, 按 10% 和 5% 分别提取二零零三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会会议的决议, 二零零四年度一般准备按人民币 57,954,855 元计提。

根据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二日董事会会议的决议, 二零零三年度一般准备按人民币 63,309,140 元计提, 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8. c) 二零零三年度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整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补充规定, 管理层因贴现利息收入及贴现票据融资的利息支出的会计政策变更对二零零二年法定会计报表作出追溯调整, 并对二零零二年度的利润分配调整如下:

项目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11,948,007
法定公益金	5,974,003
一般准备	23,896,013
合计	41,818,023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d) 二零零四年度法定会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引致的利润分配调整

经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补充规定编制的境内法定报表变更所得税费用的会计政策，由原应付税款法变更为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上述调整对以前年度利润分配的影响如下：

项目	对二零零三年度 利润分配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二零零二年度 及以前年度利润 分配的影响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852,701	32,127,788
法定公益金	5,426,351	16,063,894
一般准备	21,705,403	64,255,575
合计	<u>37,984,455</u>	<u>112,447,257</u>

### 29. 未分配利润

本会计报表乃按附注 2 开列的编制基准编制，仅供参考之用，并非本公司的法定年度会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 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于二零零一年度开始金融类上市公司按照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及分配股利时，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数孰低者为基数。

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首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一般准备，实现的净利润在作上述分配后的余额再分配给股东或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567,265,974	321,218,840
将税前利润调整为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包括在净利润中非现金项目及其它调整：		
固定资产折旧	319,219,787	299,902,842
贷款损失准备	1,786,885,573	934,577,310
其他准备	66,316,352	143,131,610
预计负债准备	16,841,474	10,383,900
长期预付款摊销	11,641,697	5,424,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金融负债的未实现净损失	9,878,638	9,770,551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损失	(2,637,683)	4,682,983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756,095,955)	(616,590,143)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170,334)	(340,668)
证券销售净收益	(23,643,664)	(25,895,120)
营运资产的净减少/(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2,289,143,599)	(2,071,900,055)
存放同业	306,246,067	(716,390,805)
拆放同业	(935,025,221)	1,077,002,721
拆放金融性公司	500,912,434	175,501,513
买入返售	(4,066,220,966)	(5,719,557,4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227,862,995	(1,202,016,074)
贷款	4,345,667,413	(20,230,250,842)
长期预付款	(21,210,023)	(5,005,834)
其他资产	(82,717,266)	(305,923,077)
营运负债的净增加/(减少)：		
同业存放	(3,627,926,888)	2,190,236,341
同业拆入	(1,406,555,401)	(8,115,451,592)
卖出回购	(13,861,099,375)	3,280,004,7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878,464,472	124,383,751
客户存款	24,672,341,327	27,811,642,599
应解及汇出汇款	227,185,665	(673,132,949)
其它负债	68,187,725	351,409,314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6,932,471,218</u>	<u>(2,943,181,045)</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其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变更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为降低与客户进行有关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所带来的市场风险，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背靠背式合约，有效转移了本公司在合同上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为交易或套期采用以下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合同： 远期合同指在未来某日，以特定价格购置或出售一项金融工具。

利率互换合同： 利率互换合同通常指按名义金额和参考利率，对于单项货币的浮动利率和固定利率金额的交流。

名义价值为量度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之基准，名义价值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之指标，惟其本身并不能测算任何风险。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之名义金额及结算日期乃属标准化，并用于活跃市场进行买卖(在交易所买卖)而设。其他衍生金融工具乃为个别顾客而设之计划，尽管可由订约双方按协商价进行买卖(场外交易市场工具)，该等衍生金融工具并无在交易所买卖。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当事人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

以下列示的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2004-12-31		
	名义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239,091,175	7,404,483	5,818,934
利率互换合同	944,285,854	188,837	8,911,832

	2003-12-31		
	名义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321,988,619	4,556,293	13,337,505
利率互换合同	82,767,000	378,727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承诺及或有负债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66,963,251,636	49,119,139,743
开出保证凭信	2,885,660,362	2,322,988,223
开出信用证	2,329,201,543	2,424,281,605
贷款承诺	<u>1,599,298,914</u>	<u>1,385,210,426</u>

除上述及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本公司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贷款承诺是指对信用卡客户提供的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另外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对其他客户已批出未使用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4,926,815,029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90,263,950,000 元）。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经董事会批准尚需支付的购楼款为人民币 6.99 亿元。按合同约定，购楼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9.79 亿元，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2.8 亿元，尚余人民币 6.99 亿元未付，由于所购买的楼房已达到可使用状态，本公司已按合同金额计入了固定资产，未付款项计入了“其他负债-应付购房款”（见附注 26）。

于二零零四年五月之前及八月，本公司依据合同相关条款，通过扣划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质的保证金人民币共计 2.637 亿元，办理了人民币 2.637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的兑付手续。另外，于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通过法院冻结了担保人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人民币 1.023 亿元、港币 0.520 亿元及美元 3.352 万元，并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申请法院解除冻结后，扣划了上述款项用于归还借款人在本公司的贷款。于二零零四年九月，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再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公司扣划的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公司立案稽查并进行行政处罚。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要求协商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公司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本公司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本年度确认预计负债。

33. 委托交易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委托存款	6,145,411,762	3,534,664,211
委托贷款	<u>6,145,411,762</u>	<u>3,534,664,211</u>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公司的款项仅用于对由其指定的第三者发放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人承担。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经营租赁承诺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于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之楼房租赁协议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不超过一年支付	248,372,458	187,193,266
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五年支付	600,334,250	581,102,378
超过五年支付	<u>348,970,585</u>	<u>468,086,096</u>
	<u>1,197,677,293</u>	<u>1,236,381,740</u>

###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 a)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为因本公司的信贷客户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引起损失的风险。一般商业银行所开展的业务中都会面对此种风险，这些业务包括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和担保函等。此外其他的业务如进出口押汇、贴现及存放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亦有此种信贷风险。

在办理信贷业务中，借款人不能及时将贷款本金及利息归还而导致出现逾期贷款，部分逾期贷款更有可能因无法收回而形成呆账，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若客户集中于某一个行业或地区，或具备某一共同特性，信贷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因为他们可能受相同的经济、政治或社会因素影响。

本公司的客户贷款主要为境内贷款，主要表外项目如承兑汇票亦主要跟境内企业有关，这些业务在各主要地区的分布，请参见附注3。本公司的贷款客户有不同行业的企业，主要的分布，请参见本附注。

本公司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照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其公允价值是相应的资产进行交换或负债进行偿还的金额。本公司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相同于对其他交易的风险控制标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1,274,950,000	43,950,000	1,318,900,000	1
工业	32,124,286,795	1,400,220,000	33,524,506,795	27
建筑业	10,349,630,000	25,820,000	10,375,450,000	8
商业	16,643,969,279	1,311,990,000	17,955,959,279	14
金融业	513,240,000	-	513,240,000	-
房地产业	14,322,617,167	317,820,000	14,640,437,167	12
运输及通讯业	13,308,420,000	273,710,000	13,582,130,000	11
公用事业	5,325,880,000	43,530,000	5,369,410,000	4
社会服务业	12,276,640,000	577,290,000	12,853,930,000	10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 与政府有关联的机构	15,640,140,000	421,360,000	16,061,500,000	13
	121,779,773,24		126,195,463,24	
	<u>1</u>	<u>4,415,690,000</u>	<u>1</u>	<u>100</u>

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378,220,000	162,223,320	540,443,320	1
工业	27,837,050,520	1,854,311,868	29,691,362,388	22
建筑业、地质、水利	15,578,400,000	173,976,234	15,752,376,234	12
商业	14,785,861,457	-	14,785,861,457	11
金融业、保险业	486,720,000	-	486,720,000	1
房地产业	15,267,260,000	372,865,335	15,640,125,335	12
运输及通讯业	4,122,240,000	108,093,702	4,230,333,702	3
公用事业	6,099,890,000	46,520,000	6,146,410,000	5
社会服务业	11,278,450,000	297,380,000	11,575,830,000	9
已办理贴现融资之票据贴 现	22,804,087,432	-	22,804,087,432	17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 与政府有关联的机构	9,183,102,952	533,180,000	9,716,282,952	7
	127,821,282,36		131,369,832,82	
	<u>1</u>	<u>3,548,550,459</u>	<u>0</u>	<u>1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如下：

最大十家客户名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占比 %
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560,000,000	0.5
湖州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0,000,000	0.4
浙江顺风交通集团公司	430,000,000	0.4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410,000,000	0.3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410,000,000	0.3
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410,000,000	0.3
深圳市新兴华茂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0.3
中商贸易合作公司(注)	400,000,000	0.3
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注)	400,000,000	0.3
首创网络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注)	400,000,000	0.3
合计	<u>4,260,000,000</u>	<u>3.4</u>

注：上述三个客户的贷款属于同一系列，该系列贷款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总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b) 货币风险

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外币交易以美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人民银行的调控，故于年内只有小幅波动。本公司的贷款及垫款以人民币为主，其余主要为美元。然而存款及投资则有本位币或美元以外的币种。因此本公司进行这些外币与美元的对冲交易以降低相关的货币风险。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b) 货币风险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2004-12-31				2003-12-31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合计
<b>资产:</b>								
现金	528,272,490	82,058,415	92,750,689	703,081,594	455,528,122	50,455,158	83,809,771	589,793,05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581,883,161	217,155,967	605,166,998	18,404,206,126	16,020,572,353	664,377,008	977,125,141	17,662,074,502
存放同业	3,360,196,016	1,215,089,034	582,536,137	5,157,821,187	6,712,592,930	1,020,618,134	416,547,284	8,149,758,348
拆放同业	1,096,566,400	1,473,217,000	19,374,600	2,589,158,000	102,966,400	827,670,000	266,400,000	1,197,036,4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29,339,030	37,803,803	35,151,545	102,294,378	501,658,930	79,036,408	35,174,350	615,869,688
买入返售	11,631,472,960	-	-	11,631,472,960	7,566,763,063	-	-	7,566,763,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26,882,765	32,172,765	959,055,530	-	1,161,425,819	42,639,901	1,204,065,720
贷款	116,165,087,563	3,448,190,580	1,470,625,283	121,083,903,426	121,836,586,164	3,771,501,640	1,587,595,509	127,195,683,313
投资	30,139,920,290	966,135,250	518,304,313	31,624,359,853	19,461,208,512	1,431,253,001	320,109,801	21,212,571,314
其它资产	5,064,085,553	202,126,843	38,078,498	5,304,290,894	4,161,672,486	179,733,555	48,146,792	4,389,552,833
<b>资产总计</b>	<b>185,596,823,463</b>	<b>8,568,659,657</b>	<b>3,394,160,828</b>	<b>197,559,643,948</b>	<b>176,819,548,960</b>	<b>9,186,070,723</b>	<b>3,777,548,549</b>	<b>189,783,168,232</b>
<b>负债:</b>								
同业存放	7,631,637,154	647,776,385	46,069,739	8,325,483,278	11,015,131,885	575,828,182	362,450,099	11,953,410,166
同业拆入	239,999,999	82,765,000	-	322,764,999	1,630,000,000	99,320,400	-	1,729,320,400
客户存款	157,647,185,479	5,199,040,515	2,856,785,992	165,703,011,986	131,832,768,993	5,721,460,365	3,476,441,301	141,030,670,659
卖出回购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27,759,179,366	-	-	27,759,179,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87,102,463	220,765,473	1,007,867,936	-	123,391,212	13,280,809	136,672,021
应解及汇出汇款	1,087,467,694	26,528,546	80,134,495	1,194,130,735	921,562,487	13,512,845	31,869,738	966,945,070
应交税金	281,236,991	-	-	281,236,991	76,276,079	-	-	76,276,079
应付股利	23,571,856	-	-	23,571,856	62,273,455	-	-	62,273,455
其它负债	2,489,405,222	16,749,113	6,090,964	2,512,245,299	1,669,053,833	18,468,444	10,776,399	1,698,298,676
<b>负债总计</b>	<b>183,298,584,386</b>	<b>6,759,962,022</b>	<b>3,209,846,663</b>	<b>193,268,393,071</b>	<b>174,966,246,098</b>	<b>6,551,981,448</b>	<b>3,894,818,346</b>	<b>185,413,045,892</b>
<b>净资产</b>	<b>2,298,239,077</b>	<b>1,808,697,635</b>	<b>184,314,165</b>	<b>4,291,250,877</b>	<b>1,853,302,862</b>	<b>2,634,089,275</b>	<b>(117,269,797)</b>	<b>4,370,122,340</b>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	-	-	-	-	-	703,081,594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2,588,360,467	494,221,815	430,378,000	-	-	49,067,031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1,614,578,600	715,848,000	218,000,000	-	-	40,731,4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	-	-	102,294,378	102,294,378
买入返售资产	8,109,004,066	2,602,468,894	894,000,000	-	-	26,000,00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545,097	161,813,852	159,246,613	216,428,273	-	257,021,695	959,055,530
贷款	7,840,258,595	23,303,046,245	57,683,134,651	11,921,458,142	12,308,266,428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投资	1,156,943,075	6,904,649,824	10,048,932,375	10,258,867,763	3,032,519,596	222,447,220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	-	-	-	-	5,304,290,894	5,304,290,894
<b>资产总计</b>	<b>41,473,689,900</b>	<b>34,182,048,630</b>	<b>69,433,691,639</b>	<b>22,396,754,178</b>	<b>15,340,786,024</b>	<b>14,732,673,577</b>	<b>197,559,643,948</b>
<b>负债:</b>							
同业存放	8,259,271,278	24,829,500	41,382,500	-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322,764,999	-	-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94,083,844,827	19,102,115,326	41,621,753,504	7,474,261,322	3,421,037,007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资产	10,635,600,000	1,750,1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1,572,083	230,896,441	404,469,454	24,653,211	-	16,276,747	1,007,867,936
其它负债	-	-	-	-	-	4,011,184,881	4,011,184,881
<b>负债总计</b>	<b>113,633,053,187</b>	<b>21,108,037,413</b>	<b>43,536,509,303</b>	<b>7,542,294,533</b>	<b>3,421,037,007</b>	<b>4,027,461,628</b>	<b>193,268,393,071</b>
<b>净资产</b>	<b>(72,159,363,287)</b>	<b>13,074,011,217</b>	<b>25,897,182,336</b>	<b>14,854,459,645</b>	<b>11,919,749,017</b>	<b>10,705,211,949</b>	<b>4,291,250,877</b>

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	-	-	-	-	-	589,793,051	589,793,051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4,899,412,627	213,120,000	613,911,223	-	-	85,389,000	25,811,832,850
拆放同业	1,071,303,000	48,000,000	37,000,000	-	-	40,733,400	1,197,036,4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470,000,000	-	-	-	-	145,869,688	615,869,688
买入返售资产	1,323,639,592	4,772,029,184	1,443,583,218	-	-	27,511,069	7,566,763,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562,696	80,805,422	369,105,712	125,391,000	82,767,000	212,433,890	1,204,065,720
贷款	13,008,257,170	30,473,066,053	57,334,978,275	11,765,098,745	8,513,497,407	6,100,785,663	127,195,683,313
投资	717,530,459	1,375,190,888	6,148,969,050	8,318,284,810	4,341,527,361	311,068,746	21,212,571,314
其它资产	-	-	-	-	-	4,389,552,833	4,389,552,833
<b>资产总计</b>	<b>41,823,705,544</b>	<b>36,962,211,547</b>	<b>65,947,547,478</b>	<b>20,208,774,555</b>	<b>12,937,791,768</b>	<b>11,903,137,340</b>	<b>189,783,168,232</b>
<b>负债:</b>							
同业存放	11,849,873,566	-	103,536,600	-	-	-	11,953,410,166
同业拆入	1,430,000,000	-	299,320,400	-	-	-	1,729,320,400
客户存款	62,881,220,616	23,202,774,410	43,908,939,239	9,486,294,769	1,551,441,625	-	141,030,670,659
卖出回购资产	1,230,000,000	22,718,608,620	3,810,570,746	-	-	-	27,759,179,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4,374,798	-	78,959,718	-	-	13,337,505	136,672,021
其它负债	-	-	-	-	-	2,803,793,280	2,803,793,280
<b>负债总计</b>	<b>77,435,468,980</b>	<b>45,921,383,030</b>	<b>48,201,326,703</b>	<b>9,486,294,769</b>	<b>1,551,441,625</b>	<b>2,817,130,785</b>	<b>185,413,045,892</b>
<b>净资产</b>	<b>(35,611,763,436)</b>	<b>(8,959,171,483)</b>	<b>17,746,220,775</b>	<b>10,722,479,786</b>	<b>11,386,350,143</b>	<b>9,086,006,555</b>	<b>4,370,122,340</b>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2004-12-31				2003-12-31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b>金融资产：</b>								
存放中央银行款	18,392,974,126	-	11,232,000	18,404,206,126	17,628,790,502	-	33,284,000	17,662,074,502
存放同业	4,234,094,544	885,891,612	37,835,031	5,157,821,187	7,805,776,540	291,876,808	52,105,000	8,149,758,348
拆放同业	2,548,426,600	-	40,731,400	2,589,158,000	1,156,303,000	-	40,733,400	1,197,036,4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102,294,378	102,294,378	470,000,000	-	145,869,688	615,869,688
买入返售	11,605,472,960	-	26,000,000	11,631,472,960	7,539,251,994	-	27,511,069	7,566,763,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3,366,617	408,667,218	257,021,695	959,055,530	252,532,798	739,099,032	212,433,890	1,204,065,720
贷款	107,291,020,685	5,765,143,376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118,902,202,650	2,192,695,000	6,100,785,663	127,195,683,313
投资	24,732,333,722	6,669,578,911	222,447,220	31,624,359,853	14,748,684,563	6,152,818,005	311,068,746	21,212,571,314
<b>金融负债：</b>								
同业存放	8,325,483,278	-	-	8,325,483,278	11,953,410,166	-	-	11,953,410,166
同业拆入	322,764,999	-	-	322,764,999	1,729,320,400	-	-	1,729,320,400
客户存款	165,703,011,986	-	-	165,703,011,986	141,030,670,659	-	-	141,030,670,659
卖出回购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27,759,179,366	-	-	27,759,179,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42,886,941	248,704,248	16,276,747	1,007,867,936	44,374,798	78,959,718	13,337,505	136,672,021

中国目前的人民币利率由中央银行统一制定。本公司按中央银行所定的利率进行贷款及存款活动。中央银行于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对利率作出调整，并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再次调整利率，贷款及存款相关阶段的利率如下：

	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年利率(%)	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年利率(%)
短期贷款及垫款	5.22 至 5.58	5.04 至 5.31
中长期贷款	5.76 至 6.12	5.49 至 5.76
逾期贷款	根据借款合同的贷款利率水平加收 30% 至 50% (2004 年 1 月 1 日以后)	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
个人和企业活期存款	0.72	0.72
协定存款	1.44	1.44
定期存款 (三个月到五年)	1.71 至 3.60	1.71 至 2.79
企业通知存款 (一到七日)	1.08 及 1.62	1.08 及 1.62
与中央银行往来：		
存款	1.89	1.89
再贴现	3.24 (2004 年 3 月 25 日以后)	2.97 (2001 年 9 月以后)

根据中央银行的规定，从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贷款利率最高上浮幅度可扩大到 70%，最低下浮幅度为 10%。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起，贷款利率原则上不再设定上限，下限保持不变。另外，存款利率允许下浮，即所有存款类金融机构对其吸收的人民币存款利率，可在不超过各档次存款基准利率的范围内浮动，但存款利率不能上浮。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贴现利率在向人民银行再贴现利率的基础上加点确定。

同业间拆放、拆入利率由市场决定。

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金融机构在人民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款利率由 1.89% 下调至 1.62%;法定准备金存款利率仍为 1.89%。

d)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是指资产在没有价值损失的前提下,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如果未来贷款需求大幅增加,会增加对流动性的需求;当存款大幅减少、贷款到期期限过长或收回困难时会减少流动性的供应;利率变动较大时,也可能对流动性产生影响。本公司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作出控制。另外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中的 8% 及客户外币存款中的 2% 需按规定存放中央银行。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b>资产:</b>							
现金	-	703,081,594	-	-	-	-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 业款项	33,980,000	22,520,682,498	576,986,815	430,378,000	-	-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40,731,400	-	2,330,426,600	218,000,000	-	-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2,294,378	-	-	-	-	-	102,294,378
买入返售资产	26,000,000	-	10,711,472,960	894,000,000	-	-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	83,085,417	1,257,410	308,855,021	565,857,682	959,055,530
贷款	8,027,739,365	156,489,333	27,873,178,753	57,402,355,696	14,446,340,140	13,177,800,139	121,083,903,426
投资	-	-	5,493,130,145	5,986,860,142	12,000,545,878	8,143,823,688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621,621,083	-	215,113,037	393,856,798	56,070,700	4,017,629,276	5,304,290,894
<b>资产总计</b>	<b>8,852,366,226</b>	<b>23,380,253,425</b>	<b>47,283,393,727</b>	<b>65,326,708,046</b>	<b>26,811,811,739</b>	<b>25,905,110,785</b>	<b>197,559,643,948</b>
<b>负债:</b>							
同业存放	-	8,201,335,778	82,765,000	41,382,500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	-	322,764,999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	85,346,224,827	27,839,735,326	41,621,753,504	7,474,261,322	3,421,037,007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资产	-	-	12,385,7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	-	186,366,143	34,235,189	748,631,903	38,634,701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194,130,735	-	-	-	-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	-	-	281,236,991	-	-	281,236,991
应付股利	-	23,571,856	-	-	-	-	23,571,856
其它负债	-	470,047,005	459,604,011	1,538,842,076	30,877,683	12,874,524	2,512,245,299
<b>负债总计</b>	<b>-</b>	<b>95,235,310,201</b>	<b>41,277,031,625</b>	<b>44,986,354,105</b>	<b>8,297,150,908</b>	<b>3,472,546,232</b>	<b>193,268,393,071</b>
<b>净资产</b>	<b>8,852,366,226</b>	<b>(71,855,056,776)</b>	<b>6,006,362,102</b>	<b>20,340,353,941</b>	<b>18,514,660,831</b>	<b>22,432,564,553</b>	<b>4,291,250,877</b>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d) 流动性风险 (续)

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资产:</b>							
现金	-	589,793,051	-	-	-	-	589,793,051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							
款项	45,880,000	24,684,155,696	467,885,931	613,911,223	-	-	25,811,832,850
拆放同业	40,733,400	-	1,119,303,000	37,000,000	-	-	1,197,036,4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45,869,688	-	470,000,000	-	-	-	615,869,688
买入返售资产	27,511,069	-	6,095,668,776	1,443,583,218	-	-	7,566,763,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31,698,091	41,466,267	373,069,246	657,832,116	1,204,065,720
贷款	6,100,785,663	88,920,857	42,576,485,501	57,033,416,029	12,652,577,856	8,743,497,407	127,195,683,313
投资	-	-	56,383,500	2,748,381,030	8,884,655,176	9,523,151,608	21,212,571,314
其它资产	600,727,022	-	67,910,847	647,802,297	831,572,207	2,241,540,460	4,389,552,833
<b>资产总计</b>	<b>6,961,506,842</b>	<b>25,362,869,604</b>	<b>50,985,335,646</b>	<b>62,565,560,064</b>	<b>22,741,874,485</b>	<b>21,166,021,591</b>	<b>189,783,168,232</b>
<b>负债:</b>							
同业存放	-	11,849,873,566	-	103,536,600	-	-	11,953,410,166
同业拆入	-	-	1,430,000,000	299,320,400	-	-	1,729,320,400
客户存款	-	62,821,199,916	23,262,795,110	43,908,939,239	9,486,294,769	1,551,441,625	141,030,670,659
卖出回购资产	-	-	23,948,608,620	3,810,570,746	-	-	27,759,179,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51,802,672	5,909,631	-	78,959,718	136,672,021
应解及汇出汇款	-	963,049,952	3,895,118	-	-	-	966,945,070
应交税金	-	-	-	76,276,079	-	-	76,276,079
应付股利	-	62,273,455	-	-	-	-	62,273,455
其它负债	-	670,041,531	432,995,583	530,839,268	55,195,503	9,226,791	1,698,298,676
<b>负债总计</b>	<b>-</b>	<b>76,366,438,420</b>	<b>49,130,097,103</b>	<b>48,735,391,963</b>	<b>9,541,490,272</b>	<b>1,639,628,134</b>	<b>185,413,045,892</b>
<b>净资产</b>	<b>6,961,506,842</b>	<b>(51,003,568,816)</b>	<b>1,855,238,543</b>	<b>13,830,168,101</b>	<b>13,200,384,213</b>	<b>19,526,393,457</b>	<b>4,370,122,340</b>

e)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交易双方均知情及自愿下之公平交易中交换资产或清偿负债之数值。在交易活跃之市场(例如认可证券交易所)存在的条件下,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证明。然而,本公司所持有及发行之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市价。因此,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之金融工具,以如下所述之现值或其他估计方法估算公允价值。但是,运用此等方法所计之价值会受有关未来现金流量数额,时间性假设,以及所采用之折现率影响。

35.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续）

e) 公允价值（续）

所采用之方法及假设如下：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为买卖而进行之交易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等于此等项目之账面金额；
- (b) 持有至到期的证券投资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
- (c) 流动资产及于12个月内到期之其他资产均假设其账面金额为公允价值。此项假设适用于流动资产及其他各项短期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d) 凡定息贷款按当时适用于类似贷款之市场利率贷出，其公允价值以参照市场利率方法估算。贷款组合中信贷质量之变化在确定总公允价值时不予考虑，因为信贷风险之影响将单独作为贷款损失准备，从账面值及公允价值中扣除；

(e) 客户存款

存款乃按不同品种使用固定或浮动利率。活期存款及无指定届满期之储蓄账户假设结算日按通知应付金额为公允价值。有固定期限之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折现率为与该定期存款的剩余期限对应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的现行存款利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乃为本公司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提供一致之计算准则。然而，由于其他机构或会使用不同之方法及假设，各金融机构所披露之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管理层认为贷款、投资及存款为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管理层估计于年末，本公司的贷款、投资及存款的公允价值及账面值之间因利率变动及其他因素而引起的差异并不大。

管理层认为在考虑了上述因素及贷款损失准备和其他减值准备金后，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相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比例及变动情况	
		2004-12-31	2003-12-31
Newbridge Asia AIV III,L.P.	美国特拉华州	17.89%	-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中国深圳	0.31%	7.08%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深圳	-	5.77%
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中国深圳	-	4.03%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中国深圳	-	1.32%

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本公司拥有 权益比例	主营业 务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1,010,000	100%	房地产

本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2004 年度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7,075,990	7,587,475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1,017	908,050

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关联公司的贷款如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不计息)	-	34,000,000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授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的总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 亿元，其中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另外人民币 1 亿元期限为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日到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关联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如下：

	2004-12-31 人民币元	2003-12-31 人民币元
担保方：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	15,000,000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56,168,546	60,382,300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	107,000,000
	<u>                    </u>	<u>                    </u>

上述本公司与关联公司之交易事项均按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发放。

除上述事项及在附注 18 已披露的和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往来款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37. 退休金计划

根据政府有关规定，本公司须为职工向劳动管理部门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其金额以职工工资的 9% 至 24%（二零零三年：9% 至 23%）计算。

38.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2004 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2004-12-31 净资产 人民币元	2003 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2003-12-31 净资产 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列报	289,774,275	4,684,662,288	425,072,719	4,394,888,9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	(1,126,482)	(10,530,448)	(8,935,893)	(8,568,019)
可供出售的投资	22,549,506	(486,991,940)	(6,272,327)	(40,846,970)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5,325,000)	(22,844,167)	(17,519,167)	(17,519,167)
补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59,975,050	59,975,050	-	-
递延所得税影响	(40,119,396)	66,980,094	22,102,368	42,167,511
于本会计报表列报	<u>325,727,953</u>	<u>4,291,250,877</u>	<u>414,447,700</u>	<u>4,370,122,340</u>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9. 提前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及第 39 号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中的过渡性规定，本公司将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调减项人民币 40,849,971 元从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未分配利润中重分类到在权益中单独列示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项目中。同时，受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二零零三年度的净利润增加了人民币 86,845,228 元。

另外，对于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以前年度确认的减值损失的转回不再在利润表确认而是直接作为权益的增加。本公司将人民币 18,259,794 元从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未分配利润中重分类到“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项目中，同时，二零零三年度的净利润也减少了人民币 18,603,258 元。

而且，本公司将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价值及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 1,075,961,718 元的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重新分类到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 未决诉讼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10,933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3,039 万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6,586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1,858 万元）。

### 4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需作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42.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乃经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行长、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4月26日